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2025 年中小学德体卫艺活动资金县级资金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温洁茹

联系电话：2263217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15 日

一、基本情况

2025年中小学德体卫艺活动县级专项资金总额8万元，用于支持全县德体卫艺相关活动开展及物资保障等.主要用于全县中小学德育、体育、卫生、艺术等各类主题活动、赛事举办、活动物资购置、服务保障等相关工作支出，全力保障县域中小学德体卫艺工作有序开展，助力实现五育并举、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推动青少年学生全面健康发展。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本次绩效自评总分为99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2025年中小学德体卫艺活动县级财政专项资金8万元已按时足额拨付到位，实际支出资金79993元，结余7元，全部用于已开展的德体卫艺项目。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1）数量目标完成情况

围绕体育赛事、德育培训、卫生健康教育及家校协同等重点工作，完成核心活动与培训，全面覆盖德体卫艺工作要点，数量目标达标。

（2）质量目标完成情况

成功组织跳绳、排球、篮球等赛事，参与学校多、覆盖面广，

赛事组织规范有序，校园体育氛围显著提升；规范制作各类证书等，发放及时、管理有序，为活动开展提供有力支撑。

（3）效益目标完成情况

通过赛事和活动，学生体育技能、心理健康水平、艺术素养及综合实践能力得到明显提升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保障跳绳、排球、篮球等赛事顺利开展，推动校园体育活动常态化，资金使用效率高，效果突出；支撑德育、卫生、艺术、心理健康等活动，全力保障县域中小学德体卫艺工作有序开展，助力实现五育并举、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推动青少年学生全面健康发展；牌匾证书等物资，有效完善活动激励机制，强化德育、体育、卫生、艺术教育宣传。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2025 年教师招聘计划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邹汝娟

联系电话：0751-2256005

填报日期：2026-03-25

## 一、基本情况

该项目资金用于招聘中小学、幼儿园教师。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优秀等级，分数为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该项2025年县级资金到位6万元，到位率100%，且按规定时间及时到位，实施过程规范，按标准发放，到2025年12月31日实际支出6万元。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①加大财政投入，着力解决我县招聘教师公用经费不足的问题；②按时足量保质发放公用经费补助资金，解决我县教师空编严重问题，促进教育事业良性健康发展。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解决我县教师空编严重问题，促进教育事业良性健康发展。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 三、改进意见

招聘资金不足，可否增加预算。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2025 年民办教育发展专项资金

项目单位：新丰县教育局（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刘少红

联系电话：07512258368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26 日

## 一、基本情况

2025年民办教育发展专项资金资金额度为300000元，用于分配给全县符合条件的民办幼儿园使用，主要用于①加大对民办教育的扶持力度，推进幼儿园的校舍和运动场地建设、维修。②改善民办教育更新添置教学设备设施，购置图书馆、阅览室设施，购置图书（不含报刊），以及校园网络、文化建设等。③通过民办教育发展专项资金投入，能解决我县幼儿入园问题，提高我县民办教育的发展水平。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资金支出率100%。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①推进了幼儿园的校舍和运动场地建设、维修。②改善了民办教育更新添置教学设备设施，购置了图书馆、阅览室设施，购置图书（不含报刊），以及校园网络、文化建设等。③解决了我县幼儿入园问题，提高了我县民办教育的发展水平。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已实现。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在资金覆盖学校数和促进民办教育可持续发展方面工作有待加强。

## 三、改进意见

加强项目资金覆盖学校数精准预判，制定有效措施促进民办教育可持续发展。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粤财科教[2024]205 号 2025 年学前教育生均经费补助资金-省级和县级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教育局

填报人姓名：罗洁文

联系电话：0751-2261019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25 日

## 一、基本情况

2025 学前教育生均经费补助资金 385.98 万元，其中省补助资金 192.99 万元，中央补助资金 192.99 万元。该项目实施范围是全县公办幼儿园、民办普惠性幼儿园，内容是生均公用经费拨款。该项目资金享受的幼儿园有 39 所（含村小附设幼儿园、混龄班），其中公办幼儿园 21 所，民办普惠性幼儿园 18 所。在园幼儿人数 6433 人。按时足量保质发放学前教育生均经费补助资金，可以解决我县幼儿园的发展刚需，促进学前教育事业良性健康发展，提高广大师生家长群体对我县教育发展的满意度。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98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2025 学前教育生均经费补助资金 385.98 万元，已按时申请合规拨付给各校使用 379.02 万元，剩 6.96 万元因部分私立幼儿园闭园导致部分余额未重新分配;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1）着力解决了我县公用经费不足的问题，对 21 间公办幼

儿园及18间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进行资金补助;

（2）按时足量保质发放公用经费补助资金，解决我县幼儿园的发展刚需，促进学前教育事业良性健康发展，提高广大师生家长群体对我县教育发展的满意度。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目前很多乡镇幼儿园由于学生人数少，公用经费和收取的保教费总数较少，很难维持日常办公运作。

## 三、改进意见

提高学前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促进幼儿园更好的发展。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中小学、幼儿园临聘教师等临聘人员工资（义务教育学校（幼儿园）保安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许云峰

联系电话：0751-2262268

填报日期：2026.3.24

## 一、基本情况

根据新丰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十四届三十六次常务会议纪要、十五届八十八次常务会议纪要），为加强中小学校安全保卫工作，切实保障师生的人身和学校财产安全，营造良好有序的校园环境，为培养人才提供现实保障，本年度下达资金761.472万元用于中小学、幼儿园临聘教师等临聘人员工资。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100%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100%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加强中小学校安全保卫工作，切实保障师生的人身和学校财产安全，营造良好有序的校园环境，为培养人才提供现实保障。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 三、改进意见

无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2025 年原民办代课教师生活困难补助资金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黎凯

联系电话：2256005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24 日

## 一、基本情况

### （一）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广东省教育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印发<关于向原民办教师和原代课教师发放生活困难补助的工作方案>的通知》的文件要求，审核通过符合条件的原民办代课教师，工作年限超过30年的，补助标准为900元/月/人；工作年限20-29年的，补助标准为800元/月/人；工作年限10-19年的，补助标准为700元/月/人。工作年限1-9年的补助标准：按工作年限一年的，补助标准为100元/月/人；工作年限每增加一年，补助增加50元/月/人，最高补助按不超过500元/月/人的标准发放。

### （二）项目决策情况

该项目是根据广东省教育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印发《关于向原民办教师和原代课教师发放生活困难补助的工作方案》的通知（粤教师[2018]13号）的文件要求。

### （三）绩效目标

1、加大财政投入，着力做好我县原民办代课教师生活困难补助发放工作，对1163位原民办代课教师进行资金补助；

2、按时足量保质发放原民办代课教师生活困难生活补助资

金，促进我县教育事业良性健康发展，维护社会稳定，提高广大教师群体对我县教育发展的满意度。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等级优秀，分数为 98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实施过程规范，按标准发放，及时全额支付，到 2025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支出 522.115 万元，结余 55.865 万元。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1）效果性。

加大财政投入，着力做好我县原民办代课教师生活困难补助发放工作，对 1163 位原民办代课教师进行资金补助；按时足量保质发放原民办代课教师生活困难生活补助资金，促进我县教育事业良性健康发展，维护社会稳定，提高广大教师群体对我县教育发展的满意度。

（2）公平性。

加强对各有关学校落实原民办教师和原代课教师生活补助制度的监督检查，确保农村边远地区义务教育学校教师生活补助发放的公平、公正，享受对象名单要进行公示。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加大财政投入，着力做好我县原民办代课教师生活困难补助发放工作，对1163位原民办代课教师进行资金补助；按时足量保质发放原民办代课教师生活困难生活补助资金，促进我县教育事业良性健康发展，维护社会稳定，提高广大教师群体对我县教育发展的满意度。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县教育局、县财政局、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县卫生健康局能相互配合，通力合作，较好地完成了原中小学民办教师和代课教师生活困难补助发放工作。我们认为，目前的操作模式是比较科学的。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2025 年乡镇幼儿园保教费用于日常公用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教育局

填报人姓名：罗洁文

联系电话：0751-2261019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25 日

## 一、基本情况

1.专项资金名称为2025年乡镇幼儿园保教费，项目性质是经常性项目、使用单位乡镇单位包含六镇一街共12所公立幼儿园以及乡镇小学附设幼儿班。本年共收取幼儿保教费288.649万元。

2.项目实施范围用于12所公立幼儿园以及乡镇小学附设幼儿班教学业务正常运作。

3.预期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情况:

2025年收取的幼儿保教费，在确保乡镇适龄幼儿的入学率同时不断改善幼儿园办学条件，使幼儿学位发展趋势优质，提升幼儿的学识，促进幼儿实施体、智、德、美等方面发展的教育，促进其身心和谐发展，通过培训提升教师的专业水平，确保幼儿教师的城镇上岗率达到100%，同时完善教学设施，提升教学质量，使幼儿能够更好的吸收学前教育知识，使得家长更加满意，社会更加稳定。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本年共收取幼儿保教费288.649万元 ，全部用于保障幼儿园正常运转。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1）通过收取幼儿保教费作为公用经费，用于乡镇幼儿园的办公、基建、维修、学生活动等日常运作，使教学设施进一步完善，教学设备能够正常使用，改善办园条件，提升幼儿园办学环境，确保教学设施的正常使用，确保幼儿园的正常办学;

（2）确保符合条件的社会适龄儿童有学位，可以接受幼儿教育，提升幼儿的学识，促进幼儿实施体、智、德、美等方面发展的教育，促进其身心和谐发展，为九年义务教育打好学识基础，使得以后更容易进一步吸收知识;

（3）为了确保教师的专业水平，更好的教育幼儿，教师需要持证上岗，保障持证上岗率为 100%;

（4）乡镇公立幼儿园和乡镇小学附设幼儿班的设立方便了乡镇幼儿的入学，方便了家长的接送，具有良好的社会效益，使家长满意度达到了 99%。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有部分乡镇学校由于学生人数较少，收取的保教费比较少，所以只能勉强维护正常运转。

**三、改进意见**

希望发改能够通过发文提高保教费收费标准，促进乡镇幼儿园的发展以及运转。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义务教育学校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各级配套资金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慧娟

联系电话：0751-2251728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31 日

## 一、基本情况

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粤府[2016]68号）以及《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的通知》（粤财科教[2023]187号）的文件精神，2025年结转补助资金中央资金340514.94元，县级配套资金2460000元。该项资金全部用于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校舍维修改造。

预期总目标：①改善农村（含县镇）义务教育阶段公办中小学的教学及辅助用房、行政办公用房、生活服务用房的质量。②对义务教育学校根据教学、管理实际需要，统筹经费，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推进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营造良好的办学环境。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自评优秀，得分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2025年结转补助资金中央资金340514.94元，县级配套资金2460000元，已100%支付。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一是改善农村（含县镇）义务教育阶段公办中小学的教学及辅助用房、行政办公用房、生活服务用房的质量，受益约8273名学生。二是对义务教育学校根据教

学、管理实际需要，统筹经费，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推进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营造良好的办学环境。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 三、改进意见

继续加强对财政资金的使用监管，按时保质完成资金拨付，推进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营造良好的办学环境。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2025 年校园文化提质资金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温洁茹

联系电话：2263217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15 日

## 一、基本情况

2025 年度校园文化建设专项资金 2 万元已按时足额到位，资金实行专款专用、统筹安排，主要用于校园文化提质建设、文化宣传布置、校园升级资料完善等工作。通过资金保障，切实解决校园文化建设经费不足问题，保障校园主题活动及宣传工作开展，不断提升师生文明素养，丰富学校办学内涵，优化未成年人成长环境。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本次专项资金到账 2 万元，支出 2 万元，无结余，资金使用规范合规。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资金使用有效保障了校园文化提质建设、主题活动及宣传等各项工作开展，全面完成了既定绩效目标，校园文化氛围明显提升，师生素养和办学内涵得到进一步增强。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资金重点用于校园文化提质建设、宣传布置、方案及资料编制、校园创建工作保障等方面，各项支出均达到预期效果，有效提升了校园文化建设水平和工作成效。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 三、改进意见

无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2025 年“四名”工作室资金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温洁茹

联系电话：2263217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15 日

## 一、基本情况

2025年“四名”工作室专项资金年度额度为5.04万元，资金由财政按时足额拨付，实行专款专用、统筹安排，主要用于班主任能力提升培训、德育及家庭教育、心理健康教育相关活动开展、书籍资料购置等工作。资金绩效目标为：加大财政投入，解决班主任工作经费不足问题，保障名班主任工作室、班主任主题活动、心理健康教育指导中心、家庭教育指导中心正常运作，发挥名班主任示范辐射作用，提升班主任队伍整体素质，推动全县德育工作创新发展，打造我县德育工作品牌。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99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资金到账5.04万元，实际支出5.0393万元，资金使用规范合规，全部用于班主任队伍建设、德育工作、家校共育及心理健康教育等相关支出。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通过资金保障，有效缓解了我县班主任工作经费不足问题，开展了班主任能力提升培训、德育成果展示等系列活动，充分发挥了名班主任示范引领作用，全县班主任队伍整体素质明显提升，

德育工作创新推进，各项绩效目标均全面完成。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资金重点用于班主任能力赋能培训、家校共育与心理健康教育活动开展、相关书籍资料购置等，有效提升了班主任专业能力，强化了德育工作支撑，带动了优秀班主任队伍成长，资金使用效益明显。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2025 年督导专项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李彩颜

联系电话：0751—2289768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27 日

##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资金额度

2025年督导专项经费资金额度为16.761627万元。

（二）资金主要用途

2025年督导专项经费的主要用途：解决教育质量监测的项目经费；接受省人民政府对县级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的工作经费；督学责任区督学到学校、幼儿园督导的交通、伙食等费用；市县督学到学校、幼儿园开展专项督导及经常性督导的交通费。

（三）项目绩效目标

1.完成每年教育质量监测任务。

2.确保接受省人民政府对县级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的评价工作顺利完成。

3.确保我县中小学、幼儿园规范办学。

4.完成省市要求的专项督导及经常性督导的任务。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对照《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各项指标的评分标准，我们认真进行了自查，自评得分总分为100分。其中，前期工作20分，实施过程30分，项目绩效5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截止至2025年12月31日，2025年督导专项经费已支付

16.761627 万元。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1）完成了 2025 年我县教育质量监测及成果分析与解读任务。

（2）确保了我县中小学、幼儿园规范办学。

（3）完成 2025 年幼儿园督导评估工作。

（4）完成了 2025 年省市要求的专项督导及经常性督导的任务。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1）通过支付质量监测项目经费，解决组织全县样本校开展国家义务教育阶段质量监测工作所需的资金，县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按时、按质、按量完成了国家义务教育阶段质量监测与质量监测结果整改与应用任务。

（2）通过支付督学责任区督学到学校、幼儿园督导交通费，解决组织专兼职督学、派驻督学及责任区督学到学校、幼儿园进行教育教学督导所需的资金，确保了我县中小学、幼儿园规范办学。

（3)通过支付幼儿园督导评估工作所需的资金,确保了 2025 年新一轮的幼儿园督导评估工作顺利进行。

（4）通过支付市、县督学到学校、幼儿园开展专项督导及经常性督导交通费，解决组织市、县督学到学校、幼儿园开展专项督导及经常性督导工作所需的资金，县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完成了 2025 年省市要求的专项督导及经常性督导的任务。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资金使用绩效无存在问题。

## 三、改进意见

无资金使用绩效改进意见。

#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新强师工程-银龄讲学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邹汝娟

联系电话：2256005

## 一、基本情况

该项目是根据广东省教育厅、财政厅《关于做好2021年银龄讲学计划实施工作的通知》(粤教师函[2021]8号)的文件要求。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优秀等级，分数为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广东省教育厅、财政厅《关于做好2021年银龄讲学计划实施工作的通知》(粤教师函[2021]8号）的文件要求，粤财科教[2024]260号下达资金3万元，实际支出3万元。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为进一步吸引符合条件的优秀退休教师、校长、教研员等到农村学校讲学，有利于补充我县农村学校紧缺学科教师，有利于提高农村教师队伍整体水平，有利于促进农村教育质量提升。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有利于解决我县乡镇教师流向问题，促进教育事业良性健康发展。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2025 年新丰县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学生课后服务补助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刘少红

联系电话：0751-2258368

填报日期：2026.3.26

## 一、基本情况

课后服务补助经费体现了我县对于课后服务的重视和对教育公平的追求。通过合理的经费分配和透明的管理，旨在提高服务质量，满足学生和家长的需求，同时减轻家庭负担，促进学生的全面发展。

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12.2 万元

主要用途：用于补助 2025 年（包含春季、秋季两个学期）参与了课后服务且缴费，学校及各级职能部门已认定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等。

2. 补助标准：不低于 320 元/学期，缴费费用未达补助标准的，以具体缴费费用数为准。

3.绩效目标:

A.促进教育公平：补助可以帮助家庭经济条件较差的学生获得更多的教育资源和支持，缩小不同家庭背景学生之间的教育差距;

B.减轻家庭负担：对于家庭经济压力较大的学生家庭，课后服务补助可以减轻他们在教育支出上的负担，使孩子能够继续接受良好的教育。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

（二）资金使用绩效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1.促进教育公平：补助可以帮助家

庭经济条件较差的学生获得更多的教育资源和支持，缩小不同家庭背景学生之间的教育差距。

2.减轻家庭负担：对于家庭经济压力较大的学生家庭，课后服务补助可以减轻他们在教育支出上的负担，使孩子能够继续接受良好的教育。

资金支出情况:

详见佐证材料 2-1、2-2、2-3、2-4、2-5。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附件 5

#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财政事权名称：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儿童补助各级配套资金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钟少英

联系电话：0751-2253150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24 日

## 一、基本情况

根据《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补助资金的通知》（粤财科教[2023]238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儿童补助资金的通知》（粤财科教[2024]258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清算2025年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儿童补助资金的通知》（粤财科教[2025]155号）等资金文件，2025年我县家庭经济困难儿童补助可用资金共116.2035万元，其中粤财科教[2024]258号提前下达53.55万元；2024年结转资金62.66535万元；县级配套预算资金10.5万元。

2025年资助家庭经济困难人数1034人次（春季学期612人，秋季学期422人），补助标准每人每年1000元（按学期发放，每人每学期500元），2025年共发放补助资金共51.7万元，其中省级以上资金占85%，合计43.945万元，县级配套资金占15%，合计7.755万元，以上资金全部到位，并已按时全部足额发放到学生（监护人）银行账户。因2025年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实际申报人数减少，与提前下达财政资金存在差异，导致2025年未能实现年初预期数量目标。2025年结余县级配套资金2.745万元，已全部退回县级财政；除去省级以上清算资金56.7035万元，2025年结余省级以上资金15.555万元，全部结转到2026年按照原用途使用。

## 二、自评情况

### （一）自评分数

根据2025年度省级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从预算执行率、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及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等方面进行整体绩效自评，自评得分为99分。

（二）专项资金使用绩效

**1.专项资金支出情况。**

2025年资助家庭经济困难人数1034人次（春季学期612人，秋季学期422人），补助标准每人每年1000元（按学期发放，每人每学期500元），2025年共发放补助资金共51.7万元，其中省级以上资金占85%，合计43.945万元，县级配套资金占15%，合计7.755万元。

**2.专项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2025年春季学期按时足额发放完成612名家庭经济困难儿童补助资金发放，共发放资金30.6万元；2025年秋季学期完成422名家庭经济困难儿童补助资金发放，共发放资金21.1万元。全部按照每人每学期500元的资助资金发放。

**3.专项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1）数量指标：2025年上半年资助家庭经济困难儿童共612人，下半年共422人。

（2）质量指标：补助发放规范。

（3）时效指标：上半年4月份、下半年10月份完成补助发放。

（4）成本指标：每人每学年1000元，省级负担85%，县级负担15%。

（5）社会效益：保障学生平等接受教育权益。

（6）可持续发展指标：促进教育可持续发展。

（三）专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因为学校的家庭经济困难申报认定是以学年形式开展，而资金拨付是以自然年下拨的，容易造成预算人数与实际申请资助人数存在较大出入，预算不准确，出现了资金结余现象。

## 三、改进意见

建议能以学年下拨预算资金。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邹汝娟

联系电话：2256005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26 日

## 一、基本情况

2025年新丰县教育局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10月1人合计3.243636万元，该资金用于2025年度期间办理事业单位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以保障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的医保待遇。主要包括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资金分配方式、主要用途和绩效目标等情况。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2025年机关事业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100%按时支出。

2.2025年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该项目用于2025年度期间办理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的缴交，10月1人合计3.243636万元，以保障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的医保待遇。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粤财科教[2023]187 号提前下达 2024 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中央、省财政-新丰县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钟少英

联系电话：2253150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24 日

## 一、基本情况

根据粤财科教[2023]187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的通知》、粤财科教[2024]227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的通知》等资金文件，2025年我县提前下达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资金198万元，其中中央145万元，省级53万元；2024年结转资金98.90625万元，合计可用资金296.90625万元。

2025年全县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发放资金共198.7125万元，其中，使用2024年结转资金76.60625万元，使用提前下达资金122.10625万元，全部到位，并按时保质足量完成发放。2025年春季学期，全县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人数2617人，资助资金共104.44375万元，其中寄宿生449人，发放资金32.8625万元，非寄宿生2168人，发放资金71.58125万元；2025年秋季学期，全县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人数2371人,资助资金共94.26875万元，其中寄宿生387人，发放资金28.3375万元，非寄宿生1984人，发放资金65.93125万元。因2025年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实际申报人数减少，与提前下达财政资金存在差异，导致2025年未能实现年初预期数量目标。除待清算资金74.7437万元，2025年仍结余资金23.45005万元，全部结转至2026年原用途使用。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99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2025年春季学期资助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人数2617人，秋季学期资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人数2371人。寄宿生小学生每人每学年1250元，初中生每人每学年1500元；非寄宿生小学生每人每学年625元,初中生每人每学年750元(按学期发放)。2025年共发放补助资金198.7125万元，其中春季学期资助资金共104.44375万元，秋季学期共94.26875万元。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2025年春季学期按时保质保量完成了2617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发放，共发放补助资金104.44375万元；2025年秋季学期完成了2371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发放，共发放补助资金94.26875万元。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1）数量指标：2025年上半年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2617人，其中寄宿生449人，非寄宿生2168人；下半年2371人，其中寄宿生387人，非寄宿生1984人。

（2）质量指标：2025年按规定发放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切实提高了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质量。

（3）时效指标：按时足量保质完成了发放。

（4）成本指标：寄宿生小学生每生每学年1250元，初中生每生每学年1500元；非寄宿生小学生每生每学年625元，初中每生每学年750元。

（5）社会效益：提高发放对象的生活水平，确保每位家庭

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促进教育公平。

（6）可持续发展指标：促进教育可持续发展，义务教育阶段无因贫失学辍学少年儿童。

（7）满意度指标：学生、家长抽样调查落意度≧95%。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1）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是以学年形式申报认定，分学期发放，而财政资金项目是以自然年做预算和提前下达，容易造成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补助人数和财政资金预算下达存在差异，出现资金结余现象。

（2）财政资金预算和提前下达以当年全国资助系统数据为依据，容易造成下一年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实际申报人数与提前下达资金的使用存在较大差异，造成资金结余。

（3）全国资助系统与学籍系统不能及时同步，且全国资助系统的重点保障人群名单推送较滞后，造成资助工作较被动。

## 三、改进意见

（1）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是以学年形式申报认定，建议财政资金项目能否以学年形式做预算和提前下达。

（2）加快全国资助系统与学籍系统数据更新同步，确保资助系统数据及时录入审核完成。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粤财科教[2024]239 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中央补助资金的通知（中央 614 万元）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林颖捷

联系电话：0751-2251728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30 日

## 一、基本情况

2025年，我县九年义务教育学校共有63所，其中初级中学8所，九年一贯制学校3所，完全小学21所，教学点30所，特殊教育学校1所。2025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中央补助资金共614万元、中央追加资金45万元计划利用该资金对20多个项目薄弱环节进行维修维护和提升改造。

## 二、自评情况

（一）粤财科教[2024]239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中央补助资金的通知（中央614万元、中央追加资金45万元），支出率100%。自评分数98分，等级优秀。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强化资金保障，加强资金管理，无克扣、截留、挪用等违规行为。资金实行专账核算，集中支付，支出率100%。主要用于新丰县遥田中学食堂智慧取餐系统采购、遥中宿舍楼建设及校园品质提升工程设计和监理、回龙中学多媒体教室全彩LED显示屏采购、科创实验室改建工程（含设备购置）、科创综合楼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服务、马头镇中心小学二中饭堂改造提升工程、新丰县回龙中学地形及不动产测绘项目测绘、沙田中学学生宿舍家具（床架、衣柜）采购、回龙中学新建综合楼项目旧厕所、围墙通

道拆除及临时公厕建设工程、新丰县城第一小学云课堂建设、黄磜学校 3D 打印机无人机、一体机移动支架、希沃触控一体机采购、马头中学宿舍楼热泵设备迁移改造工程、第二中学 2025 年暑期创客室建设项目采购、遥田镇茶江小学新建运动场工程、第三小学科创室设备购置、新丰县城第三小学运动场周边设施修缮工程、回龙中学校园校道品质提升工程、回龙中学新建综合楼项目三通一平工程、遥田镇中心小学科创室设备、第三中学实验室设施设备购置、科创室设备购置、八一爱民学校实验室、物化生准备室设施设备及化学教学仪器采购项目、中考视频监控采购等项目;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该项资金主要用于义务教育阶段乡镇寄宿制学校宿舍、食堂和体育运动场地建设，以及学校消防、热水改造等。 巩固消除城镇学校大班额成果。在城镇、城乡结合部新建、改扩建必要的学校，扩大学位供给。加强两类学校建设。重点是加强乡镇寄宿制学校宿舍、食堂和体育运动场地建设，为寄宿制学校配备学生生活必需的设施设备。乡村小规模学校，重点是保障基本教育教学需要。加强农村教育信息化的应用建设。提升乡村学校教育信息化应用服务水平。

数量指标：辐射学校个数，15 所

质量指标：设备验收通过率 100%；施工质量验收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预计完成时间 12 月底

社会效益指标：具有良好的社会效益，提高办学质量

可持续发展指标：改善办学环境,提高学校竞争力，延续可持续发展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改善办学条件以及改善住宿生住宿条件。解决危房的安全隐患，保障校园安全。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我县义务教育县城学校及乡镇寄宿制学校，由于部分建筑及配套设施使用时间较长，需要维修改造，消除师生安全隐患。解决义务教育薄弱环节资金不足的问题，是改善义务教育学校办学条件的迫切需要。

**三、改进意见**

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以及改善住宿生住宿条件。解决危房的安全隐患，保障校园安全，完成达标改造。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2025 年山区和农村边远地区教师生活补助资金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黎凯

联系电话：0751-2256005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24 日

##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该项目资金享受的乡镇学校有17所，其中九年一贯制学校1所、初中5所、小学5所、幼儿园6所。2025年在编农村教职工730人次。为确保我县山区和农村边远地区学校教师生活补助政策落实到位。省给予80%，县配套20%。

（二）项目决策情况

该项目根据《广东省乡村教师支持计划实施方案（2015-2020年）》（粤府办[2016]3号）和省财政厅、省教育厅印发《关于2016年山区和农村边远地区学校教师生活补助政策调整及资金清算的通知》（粤财教[2016]31号）的文件精神，深入贯彻有关工作要求。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等级优秀，自评分数：98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该项2025年省级资金到位889.415万元，到位率100%，且按规定时间及时到位，实施过程规范，按标准发放，到2025年12月31日实际支出666.3829万元。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进一步完善保障山区和农村边远地区义务教育学校教师工资福利待遇的长效机制，建立促进义务教育均衡优质发展的农村教师生活补助制度，鼓励和吸引优秀人才到山区，到边远地区长期从教、终身从教，稳定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骨干教师队伍，促进山区、农村边远地区学校教师整体素质提高，人均生活补助标准不低于1000元/月。阶段性目标：①人均生活标准不低于人均1000元/月②保质保量按时发放补助资金③有效提高教师稳定率，农村教师稳定率保持在95%以上。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进一步完善保障山区和农村边远地区义务教育学校教师工资福利待遇的长效机制，建立促进义务教育均衡优质发展的农村教师生活补助制度，鼓励和吸引优秀人才到山区，到边远地区长期从教、终身从教，稳定山区、农村边远地区骨干教师队伍，促进山区、农村边远地区学校教师整体素质提高。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 三、改进意见

我县本身就是个山区县，教师工资本来就不高，与珠江三角洲富裕地区的教师收入无法相比，加上县城物价高、开支大，教师生活质量日益下降，而现在农村学校教师收入普遍加了1000

多元，无形中就拉大了收入距离，特别是很多县城教师都有在农村学校十几年甚至二十几年的教学经历，因此很多县城教师认为自己也应该享受此生活补助。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2025 年高校毕业生到农村从教上岗退费专项资金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邹汝娟

联系电话：0751-2256005

填报日期：2026-03-25

## 一、基本情况

主要包括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资金分配方式、主要用途和绩效目标等情况。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优秀等级，分数为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该项2025年省级资金到位46.24万元，到位率100%，且按规定时间及时到位，实施过程规范，按标准发放，到2025年12月31日实际支出38.4万元。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实行高校毕业生到农村从教上岗退费政策，引导和鼓励高校毕业生到农村任教，是加强农村学校教师队伍建设，一是提高农村学校教育教学水平，解决农村孩子读好书的重要举措，体现了上级部门对农村基础教育的高度重视，得到当地群众的好评；二是农村从教的高校毕业扎根农村得到有效保障。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解决我县教师空编严重问题，促进教育事业良性健康发展。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粤财科教[2024]54 号清算下达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中央和省级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教育局

填报人姓名：罗洁文

联系电话：0751-2261019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25 日

## 一、基本情况

粤财科教[2024]54号清算下达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至新丰县共66万元，其中省级资金38万元，中央资金28万元，覆盖至1所新丰县城乡义务教育九年一贯制学校，新丰县八一爱民学校。

义务教育公用经费的投入使用，有力地保障义务教育经费投入稳定地、可持续地增长，提升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促进了教育公平，统筹了城乡义务教育资源，加快缩了小城乡教育差距，着力解决了农村义务教育发展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清算下达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中央资金28万元以及省级资金38万元用于维护学校正常运行与保障教学质量。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1）按小学生每学期1150元，初中每生每学期1950元的补助标准下达至各学校;

（2）补助覆盖率达到100%，覆盖至新丰县城乡义务教育1

所九年一贯制学校;

（3）公用经费财政补助资金拨付到位率达到100%;

（4）控制预算金额，使支出不超预算金额;

（5）使师生满意率大于90%;

（6）通过补助教学业务费、日常维护费等，维护学校正常运行与保障教学质量;

（7）使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大于90%。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公用经费按小学生每学期1150元，初中每生每学期1950元的补助标准下达至各学校，覆盖至1所新丰县城乡义务教育九年一贯制学校，新丰县八一爱民学校根据财务相关政策依法依规使用。此项资金的总体目标和绩效指标基本完成。但是随着物价不断上涨，公用经费增长相对较慢。

**三、改进意见**

希望政府今后要依据社会经济的发展和物价上涨的因素，逐步提高补助标准。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上年结转）韶财科教[2024]80 号关于下达 2024 年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资金（校园足球）的通知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温洁茹

联系电话：2263217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15 日

## 一、基本情况

根据韶财科教[2024]80号关于下达2024年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资金（校园足球）的通知文件要求，上年结转校园足球竞赛组织经费，资金总额1.720415万元，由新丰县教育局统筹使用，专项用于全县中小学校园足球竞赛组织工作。

资金分配采取县域统筹、专款专用方式，专项用于校园足球常规比赛、足球基本功技能比赛筹备实施，主要涵盖赛事组织、场地保障、裁判劳务、赛事运行等相关支出，助力推进校园足球发展，落实素质教育要求。

项目绩效总目标：规范组织开展校园足球竞赛活动，按时保质完成赛事实施工作，以赛促教、以赛促练，提升学生体育素养与体质健康水平，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推动县域校园足球事业稳步发展。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资金上年结转1.720415万元，实际支出1.720415万元，资金使用规范合规，全部用于全县中小学校园足球竞赛组织工作相关支出。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项目严格按照既定实施方案推进，各项绩效目标均按要求完成：

时效指标：按计划完成资金拨付，按期完成全部赛事实施工作，项目推进及时高效；

质量指标：赛事组织规范有序，有效提升学生足球技能与体质健康水平，达到赛事育人预期效果；

效益指标：丰富校园体育文化生活，激发学生体育运动热情，推动县域校园足球教育高质量发展，助力教育事业可持续发展。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资金严格按照项目实施需求分用途规范列支，各项资金精准用于项目核心环节，切实保障校园足球竞赛活动顺利开展，充分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 三、改进意见

无

附件 4-1

# 2024 年中小学多媒体一体机设备更新项目

# 绩效自评报告

（参考格式）

部门名称：新丰县教师发展中心

填报人：余尚说

联系电话：13640169482

填报日期：2025 年 5 月 27 日

## 一、基本情况

主要包括政策项目被评价年度资金额度、资金分配方式、主要用途、扶持对象和绩效目标等情况。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4年中小学多媒体一体机设备更新项目资金的通知》(粤财科教[2024]148 号)的文件精神，下达我县资金为69万元，分别对新丰县马头镇中心小学、新丰县第三中学、新丰县城第三小学、回龙镇中心小学、新丰县梅坑镇中心小学进行部分班级多媒体一体机更新。

## 二、自评情况

### （一）自评结论

该项目已完成实施，为五所学校更新79台多媒体一体机，加快了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加强我县学校信息化建设,推进我县基础教育的高质量提升。

###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该项目实施范围：学校多媒体一体机设备采购、安装、调试、培训等，涉及间中小学校。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进一步提升教育装备和教育信息化水平，提升城乡均衡配置；解决部分义务教育学校设施设备不足或淘汰残旧问题，促进教育事业的改革和发展。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通过该项资金的使用，促进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要求;加快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对5所学校配置了79台多媒体一体机，解决了义务教育学校设施设备不足或淘汰残旧问题，促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四、到期拟延续计划**

2026年及后续年度资金需求情况，含测算依据、测算明细和说明等。

（如有政策项目延续专家论证意见、需求调查报告、风险评估报告、比对方案等有关资料，请作为附件提供）

我县学校行政班教学一体机大部分在2019年前配备，目前大部分比较陈旧、损坏严重，学校功能室大部分没有安装教学一体机,预计到2026年及后续年度需要购置更新1200台教育触控一体机，约需资金2400万元，具体数据详见附件：韶关市新丰县教育数字化高质量发展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第116页5.2.1.2.1.3智慧教学设备清单。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6 年度）

项目名称：双百专班工作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苏鉴强

联系电话：15816248375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31 日

## 一、基本情况

2024-2025 年双百专班工作经费金额为 10.8 万元，该资金分年度安排，2024 年县财政安排 6.8 万元、2025 年县财政安排 4 万元，资金均全额到位并 100%支出。资金主要用于开展“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双百行动相关工作，保障双百专班日常工作正常运作。本项目绩效目标为顺利推进双百行动各项工作，通过双百行动推动县域高质量发展，且各阶段性目标均明确时间节点并按计划推进。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双百专班工作经费 2024 年县财政资金 6.8 万元、2025 年县财政资金 4 万元均全额到位，实际支出与预算安排额度完全一致，两年资金合计支出 10.8 万元，支出进度 100%，资金支付及时、合规，严格按照财务制度及项目资金管理要求执行，无截留、挤占、挪用等情况。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本项目已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各项阶段性目标均完成，包括 2024 年、2025 年均完成向两所高校的送水慰问工作，2024 年顺利制作完成新丰县“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双百行动工作成果展示专题片；产出指标方面，项目完成数量达 100%，顺利完成 15 个校地共建项目，成本控制率 100%，所有工作均在当年 12 月前按时完成，保障了双百专班工作正常运转；效益指标方面，在基础教育帮扶、典型村培育、人才培养、科技创新等

方面取得显著社会效益，有效推动了县域高质量发展的可持续性。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资金全部用于双百专班工作相关开支，精准保障专班日常运作、校地共建项目推进、慰问及成果宣传等工作开展，每笔资金使用均与双百行动工作紧密相关，实现了资金使用的精准性和有效性，切实发挥了财政资金对双百行动的支撑保障作用，助力县域高质量发展相关工作落地见效。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粤财科教[2024]219 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落实“两个不低于或高于”政策省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黎凯

联系电话：0751-2256005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24 日

## 一、基本情况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中发[2018]4号);《中共广东省委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实施意见》(粤发[2018]25号)和《广东省解决中小学教师工资福利待遇问题工作方案》(粤府办[2008]58号),为粤东粤西粤北地区14个地市有关县(市区)推进落实中小学教师工资福利政策提供资金支持。全面落实我县中小学2259人教师工资待遇。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优秀等级,分数为98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该项2025年省级资金到位189.58万元,到位率100%,且按规定时间及时到位,实施过程规范,按标准发放,到2025年12月31日实际支出189.58万元,全部支付完毕。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有关部署,进一步保障落实我县中小学教师工资待遇,全面落实义务教育学校1754名教师生活补助政

策，吸引优秀毕业生从教，稳定教师队伍，提高教师队伍质量，促进基础教育均衡优质发展具有重要意义和积极作用。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进一步保障落实我县中小学教师工资待遇，全面落实义务教育学校1754名教师生活补助政策。稳定教师队伍，提高教师队伍质量，促进基础教育均衡优质发展具有重要意义和积极作用。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粤财科教[2024]227 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的通知-长效机制-中央、省级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慧娟

联系电话：0751-2251728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31 日

## 一、基本情况

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粤府[2016]68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的通知》（粤财科教[2024]227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清算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的通知》（粤财科教[2025]84号）文件精神，2025年下达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长效机制中央资金202万元，省级资金112万元。该项资金全部用于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校舍维修改造。

预期总目标：①改善农村（含县镇）义务教育阶段公办中小学的教学及辅助用房、行政办公用房、生活服务用房的质量。②对义务教育学校根据教学、管理实际需要，统筹经费，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推进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营造良好的办学环境。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自评优秀，得分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2025年下达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长效机制中央资金202万元，省级资金112万元，已100%支付。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一是改善农村（含县镇）义务教育阶段公办中小学的教学及辅助用房、行政办公用房、生活服务用房的质量，受益约8273名学生。二是对义务教育学校根据教学、管理实际需要，统筹经费，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推进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营造良好的办学环境。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 三、改进意见

继续加强对财政资金的使用监管，按时保质完成资金拨付，推进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营造良好的办学环境。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粤财债[2025]8 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5 年 1 月地方政府新增债券转贷资金的通知-学前教育补短板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林颖捷

联系电话：0751-2251728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31 日

## 一、基本情况

根据《新丰县城市总体规划（2017-2035）》、《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5年5月地方政府新增债券转贷资金的通知》（粤财债[2025]30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5年1月地方政府新增债券转贷资金的通知》（粤财债[2025]8号）文件精神，2025年下达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学前教育补短板建设项目新增债券转贷资金1700万元，该项资金全部用于改善新丰县学前教育的办学条件，提升新丰县学前教育办学水平。

预期总目标：完成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学前教育补短板建设项目，预计新增学位90个，保障学生权益，提高学前教育水平。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自评优秀，得分97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2025年下达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学前教育补短板建设项目新增债券转贷资金1700万元，已100%支付。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数量指标：年度涉及学校个数18个。

成本指标：本次资金使用500万元。

时效指标：按时完成项目建设，及时拨付资金。

质量指标：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项目阶段性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提高教育教学水平，新增学位数量 90 个。

可持续影响指标：促进教育可持续发展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 三、改进意见

继续加强对财政资金的使用监管，按时保质完成资金拨付，推进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营造良好的办学环境。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粤财债[2025]8 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5 年 1 月地方政府新增债券转贷资金的通知-融湾职校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林颖捷

联系电话：0751-2251728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31 日

## 一、基本情况

根据《中等职业学校建设标准》（建标〔2018〕40号）、《国务院关于大力发展职业教育的决定》、《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5年1月地方政府新增债券转贷资金的通知》（粤财债[202]8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5年5月地方政府新增债券转贷资金的通知》（粤财债[2025]30号）文件精神，2025年下达新增债券转贷资金2250万元。该项资金全部用于新丰县融湾职业技术学校建设。

预期总目标：完成新丰县中等职业技术学校教学综合楼建设项目及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融湾职业技术学校建设并交付使用，总建筑面积约55000平方米，新增学位约2300个，保障学生权益，提高教育水平。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自评优秀，得分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2025年下达新丰县融湾职业技术学校建设项目新增债券转贷资金2250万元，已100%支付。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数量指标：学校个数1个，年度建筑面积4900平方米。

成本指标：本次资金使用500万元。

时效指标：按时完成项目建设，及时拨付资金。

质量指标：项目验收合格率100%，项目按照规定进行招标

效益指标：有效促进教学教育发展，办人民满意教育。

实用性指标：建筑利用率100%。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 三、改进意见

继续加强对财政资金的使用监管，按时保质完成资金拨付，推进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营造良好的办学环境。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粤财科教[2025]25 号广东省财政厅下达 2025 年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公用经费及课本费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教育局

填报人姓名：罗洁文

联系电话：0751-2261019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25 日

##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资金安排情况。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5年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公用经费及课本费的通知》(粤财科教[2025]25号)，2025年下达我县义务阶段教育残疾学生公用经费以及课本费省级资金192.55万元，覆盖至新丰县城乡义务教育8所中学53人以及10所小学113人，特殊教育学校59人。该项资金使全县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225人受益，有效促进了教育的公平公正，完善了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的保障机制。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该项资金县财政局及时拨付到各校账户，足额支付，无截留、挪用现象。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1）该项资金的使用，使全县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225人受益，通过对残疾学生公用经费的拨付，使随班就读、送教上门的残疾学生享受到义务教育阶段的学习，有效促进了教育的公平公正;

（2）该资金的投入使用，既完善了城乡义务教育公用

经费的保障机制，又促进了残疾人事业教育的发展，深受全县家长和师生的好评，具有良好的社会效益。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公用经费切实保障了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儿童教育问题，但大部分学校未能配备专业的特殊教育教师，仍有部分非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儿童未能正常受到平等教育，残疾儿童义务教育普及面不够广。

## 三、改进意见

建议各级政府进一步提高对残疾学生教育经费的投入，增加残疾学生非义务教育阶段入学的机会。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粤财科教[2024]206 号提前下达 2025 年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公用经费提标省补助资金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教育局

填报人姓名：罗洁文

联系电话：0751-2261019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25 日

## 一、基本情况

根据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公用经费提标省补助资金的通知》（粤财科教[2024]206号）文件精神，2025年省下达我县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公用经费提标资金108.08万元。为全县12所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用于保障寄宿学校正常运转、学生宿舍日常维修维护。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2025年义务寄宿制学校公用经费提标资金省级资金108.08万元，用于保障寄宿制学校正常运转、学生宿舍日常维修维护。支出审批严格，报账及时，账目完整清晰，支出凭证合格。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1）该项资金的使用，使全县义务教育寄宿制14所学校受益，其中小学4所、初中8所。小学住宿学生521人，初中住宿学生2567人;

（2）该资金的投入使用，有效增加了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的办学经费，改善学校的办学条件，使内宿学生的生活设施得到进一步完善;

（3）该资金的投入使用，深受学校家长和师生的好评，

具有良好的社会效益。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从学校的运行情况看，公用经费切实得到了有效保障，并能合理使用，促进了基础教育的发展，各校经费都能维持运转，但部分学校仍相对欠缺。原因是基层学校学生激剧下降，基层学校取消住宿费的收费，公用经费增长相对较慢。

## 三、改进意见

建议各级政府，拓宽资金筹集渠道，进一步加大投入力度，提高中小学公用经费补助标准。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2023-2025 新丰县教育设施布局专项规划专项编制服务费

项目单位：新丰县教育局（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刘少红

联系电话：07512258368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26 日

## 一、基本情况

对我县城乡教育设施布局进行专项规划编制，规划范围包括丰城街道黄磜镇、回龙镇、马头镇、梅坑镇、沙田镇、遥田镇等 6 镇 1 街(总用地面积约 1967.45 平方公里 )。委托我县国有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为代建方，代表我局聘请第三方进行编制《新丰县教育设施布局专项规划(2021-2035年)》。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98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资金支出率 100%。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保障教育发展空间，充分衔接国土空间规划，落实好省、市关于以县(市、区)为单位编制幼儿园布局规划及县委县政府领导调研提出科学编制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布局规划等工作部署，统筹优化我县教育资源配置，大力推进教育领域综合改革，支撑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办好人民满意教育。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已实现。

（四）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县城乡教育设施布局进行专项规划编制的第三方的设计科学预见性有待加强。

## 三、改进意见

加强与第三方的设计理念科学预见性工作方面的沟通。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粤财科教[2025]142 号广东省财政厅清算下达 2025 年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公用经费补助资金-中央和省级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教育局

填报人姓名：罗洁文

联系电话：0751-2261019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25 日

##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资金安排情况。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清算下达2025年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公用经费省补助资金的通知》（粤财科教[2025]142号），2025年清算下达我县义务阶段教育残疾学生公用经费42.74万元，覆盖至新丰县城乡义务教育8所中学、10所小学以及1所特殊教育学校共247人。该项资金使全县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247人受益，有效促进了教育的公平公正，完善了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的保障机制。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该项资金县财政局及时拨付到各校账户，足额支付，无截留、挪用现象。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1）该项资金的使用，使全县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247人受益，通过对残疾学生公用经费的拨付，使随班就读、送教上门的残疾学生享受到义务教育阶段的学习，有效促进了教育的公平公正；

（2）该资金的投入使用，既完善了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的保障机制，又促进了残疾人事业教育的发展，深受全县家长和师生的好评，具有良好的社会效益。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公用经费切实保障了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儿童教育问题，但大部分学校未能配备专业的特殊教育教师，仍有部分非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儿童未能正常受到平等教育，残疾儿童义务教育普及面不够广。

## 三、改进意见

建议各级政府进一步提高对残疾学生教育经费的投入，增加残疾学生非义务教育阶段入学的机会。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2025 年学前教育免保育教育费补助县级配套资金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刘少红

联系电话：0751-2258368

填报日期：2026.3.26

## 一、基本情况

该项目资金享受的共有我县2025年秋季大班学生2074人。符合学前教育学校日常运作保障。为坚持保基本、保普惠，加大学前教育财政投入，确保财政性学前教育经费在同级财政性教育经费中占合理比例，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安全优质发展。

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68.68万元

主要用途：用于补助2025年（包含春季、秋季两个学期）公民办幼儿园大班幼儿。

2. 补助标准：村级幼儿园每年1300元，镇级幼儿园每年1500元，县级幼儿园每年1700元，省级幼儿园每年1900元为标准。

3.绩效目标:

A.促进教育公平：补助可以帮助家庭经济条件较差的学生获得更多的教育资源和支持，缩小不同家庭背景学生之间的教育差距;

B.减轻家庭负担：对于家庭经济压力较大的学生家庭，减轻他们在教育支出上的负担，使孩子能够继续接受良好的教育。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

（二）资金使用绩效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1.促进教育公平：补助可以帮

助家庭经济条件较差的学生获得更多的教育资源和支持，缩小不同家庭背景学生之间的教育差距。

2.减轻家庭负担：对于家庭经济压力较大的学生家庭，学前教育免保育教育费补助可以减轻他们在教育支出上的负担，使孩子能够继续接受良好的教育。

资金支出情况:

详见佐证材料 2-1、2-2、2-3、2-4、2-5、2-6。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粤财科教[2025]151 号广东省财政厅下达 2025 年秋季学期特殊教育学前、普通高中和中职阶段生均公用经费省补助资金-学前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教育局

填报人姓名：罗洁文

联系电话：0751-2261019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25 日

##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资金安排情况。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5年秋季学期特殊教育学前、普通高中和中职阶段生均公用经费省补助资金的通知》（粤财科教[2025]151号），2025年下达我县学前阶段特殊教育公用经费1.95万元，覆盖至新丰县城乡7所学前教育学校共13人。该项资金使全县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13人受益，有效促进了教育的公平公正，完善了学前教育公用经费的保障机制。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该项资金县财政局及时拨付到各校账户，足额支付，无截留、挪用现象。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1）该项资金的使用，使全县学前教育13人受益，通过对特殊教育学生公用经费的拨付，使特殊学生享受到学前教育阶段的学习，有效促进了教育的公平公正;

（2）该资金的投入使用，既完善了学前教育公用经费的保障机制，又促进了特殊事业教育的发展，深受全县家长和师生的好评，具有良好的社会效益。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学前教育特殊学生公用经费切实保障了学前教育阶段残疾儿童教育问题，但大部分学校未能配备专业的特殊教育教师，仍有部分非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儿童未能正常受到平等教育，残疾儿童学前教育普及面不够广。

## 三、改进意见

建议各级政府进一步提高对特殊教育经费的投入，增加特殊学生学前教育阶段入学的机会。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粤财债[2025]71 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5 年 9 月上旬地方政府新增债券转贷资金的通知--一般债券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林颖捷

联系电话：0751-2251728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31 日

## 一、基本情况

新丰县目前的教育投入与教育事业发展需求仍不相适应，与办人民满意的教育仍有较大差距。主要表现在：部分幼儿园办学硬件设施建设不完善，信息化设备欠缺或残旧过时，不能满足现代化教育教学需求等。总体来说，学校办学条件距离高标准、高质量、高水平的办学要求仍有较大差距。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5年9月上旬地方政府新增债券转贷资金的通知》（粤财债[2025]71号）文件精神，2025年下达地方政府新增债券转贷资金500万元，该项资金全部用于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高质量发展项目。

预期总目标：完成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高质量发展项目，新建教学综合楼、消防水池等，完成学校建设项目的概念性设计方案编制及项目前期工作，对已有的校舍进行改造修缮加固，购置教学设施设备、考试监控设备，提高义务教育及特殊教育的教学水平。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自评优秀，得分97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2025年下达新丰县高质量发展项目新增债券转贷资金500万元，已100%支付。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数量指标：年度涉及学校个数 10 个。

成本指标：本次资金使用 500 万元。

时效指标：按时完成项目建设，及时拨付资金。

质量指标：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项目阶段性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提高教育教学水平品质，推进我县教育高质量发展。

可持续影响指标：促进教育可持续发展。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 三、改进意见

继续加强对财政资金的使用监管，按时保质完成资金拨付，推进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营造良好的办学环境。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县教育局新办公场所改造搬迁费用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建华

联系电话：0751-2251728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31 日

## 一、基本情况

为落实省审计整改问题，我局 2025 年向县财政申请了新办公场所改造搬迁费用 20.44 万元，主要用于完成新丰县教育局新办公场所改造搬迁。

预期总目标：两个月内完成原水务局一楼、二楼、四楼的办公室、会议室、接待室、公共厕所改造及教育局整体搬迁。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自评优秀，得分 91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2025 年下达新丰县教育局新办公场所改造搬迁费用 20.44 万元，已 100%支付。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1）已完成 7 个业务股室改造。

（2）已完成 1 间会议室、一楼公厕改造。

（3）已完成办公设备整体搬迁。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 三、改进意见

继续加强对财政资金的使用监管，按时保质完成资金拨付，推进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营造良好的办学环

境。

# 全口径全方位融入式帮扶粤东粤西粤北地区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支教跟岗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新丰县教育局

填报人：李秀梅

联系电话：0751-2256005

填报日期：2026 年 5 月 17 日

## 一、基本情况

### （一）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推动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的通知》(粤府[2021]5号)要求，2025年结对帮扶双方互派教师、副校长、中层干部30名开展支教跟岗，通过与东莞东城区中小学校结对帮扶关系，有效促进我县中小学教师队伍专业素质能力提升。

### （二）项目决策情况

该项目是为落实《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推动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的通知》(粤府[2021]5号)要求，组织实施全口径全方位融入式帮扶粤东粤西北地区基础教有高质量发展，全面整合珠三角地区市、县等学校的优质资源，以粤东粤西粤北地区的乡镇中小学校(含幼儿园)为重点帮扶对象，统筹兼顾县城中小学校，以提高中小学校长(含园长)的教有管理能力、教师的教有教学能力、教研员的教研科研能力为核心，推动粤东粤西粤北地区基础教有加快发展，实现基础教有高质量发展。

### （三）绩效目标

通过建立全口径全方位融入式对口帮扶工作机制，明确各结对帮扶主体之间的工作任务和要求，以满足受援方需求为主，组织开展基础教育精准帮扶。到2025年结对帮扶工作取得初步成效，我县校长教师队伍能力素质明显提高，基础教育拔尖人才显著增加，城乡教师水平差距大幅缩小，基础教育综合实力显著增强。

## 二、绩效自评工作组织情况

本项目的绩效自评工作由项目组织者负责，工作组织情况良好。在绩效自评过程中，项目组织者充分发挥了自身的优势，积极组织各方面力量，全面、客观地评估了项目的绩效。

## 三、绩效自评结论

绩效自评结果为100分，达到“优”等级

## 四、绩效指标分析

### （一）决策分析

#### 1.项目立项情况。

（1）论证决策。

该项目是为落实《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推动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的通知》(粤府[2021]5号)要求，组织实施全口径全方位融入式帮扶粤东粤西北地区基础教有高质量发展，全面整合珠三角地区市、县等学校的优质资源，以粤东粤西粤北地区的乡镇中小学校(含幼儿园)为重点帮扶对象，统筹兼顾县城中小学校，以提高中小学校长(含园长)的教有管理能力、教师的教有教学能力、教研员的教研科研能力为核心，推动粤东粤西粤北地区基础教有加快发展，实现基础教有高质量发展。

（2）目标设置。

①绩效目标合理性：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选派指标根据学校实际需要，结合省下达的指标数，综合考

虑确定，较为合理。专项资金按照人数进行测算，全部用于跟岗学习教师。

③绩效目标指标明确性：跟岗学习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绩效目标指标与项目任务数相对应。

（3）保障措施。

①补助经费。支教、跟岗等人员的工作经费标准不低于人均每年 4 万元（其中，跟岗半年(1 学期)为 2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工作补助、交通差旅费用及购买意外保险费。校长、教师、教研员的学历提升、跟岗交流、资源共享等工作经费分别纳入有关支援地、受援地工作年度预算，予以保障。

②政策待遇。选派人员派出工作期间人事关系不变，工资福利待遇按派出单位同级同类人员标准执行，帮扶人员参与支教、培训、指导交流、巡回讲学、共同研修等计入基本工作量并纳入绩效管理；选派人员派出工作期满后原则上安排回派出单位工作。选派人员派出工作期间，遇有派出单位机构改革等情况的，派出单位及所在地有关部门应妥善做好选派人员安置工作。受援地跟岗人员跟岗经历视同参与省级培训经历，列入培训档案，按规定计算继续教育学时学分。

③条件保障。各地要做好接收选派人员的生活保障和管理，提供便利条件。要为相关人员提供必要的周转宿舍，配备必要的生活设施以及日常用品等，关心他们的工作和生活，及时解决困难和问题，所需经费由接收地教育部门分别统筹。

**2.资金落实情况。**

（1）资金到位。

该项2025年省级资金到位60万元，到位率100%，且按规定时间及时到位，实施过程规范，按标准发放，及时全额支付。

（2）资金分配。

实施过程规范，按标准发放，及时全额支付。

**（二）管理分析**

**1.资金管理。**

（1）资金支付。

实施过程规范，按标准发放，及时全额支付。

（2）支出规范性。

实施过程规范，按标准发放，及时全额支付，补助覆盖率100%。加强对跟岗学习教师的管理，确保选派教师工作补助发放的公平、公正，享受对象名单要进行公示。

**（三）产出分析**

**1.经济性。**

数量指标：选派到东莞东城跟岗学习教师30人。

成本指标：补助标准每人40000元。

**2.效率性。**

时效指标：支教跟岗项目完成率100%。

**（四）效益实现度分析**

**1.效果性。**

社会效益：我县校长教师队伍能力素质明显提高，基础教育综合实力明显增强。

可持续发展：长期对我县学校教师队伍素质能力发挥的影响。

选派对象满意度：选派到东莞东城跟岗教师满意度85%以上。

**2.公平性。**

社会效益：城乡教师水平差距大幅缩小，基础教有综合实力显著增强。

## 五、主要绩效

通过建立全口径全方位融入式对口帮扶工作机制，明确各结对帮扶主体之间的工作任务和要求，以满足受援方需求为主，组织开展基础教育精准帮扶。到2025年结对帮扶工作取得初步成效，我县校长教师队伍能力素质明显提高，基础教育拔尖人才显著增加，城乡教师水平差距大幅缩小，基础教育综合实力显著增强。

## 六、存在问题

无。

## 七、下一步工作计划

进一步加强决策分析和管理分析，提高项目的绩效。同时，加强对项目的监督和评估，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

附件 3

#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财政事权名称：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

对应政策任务个数：1　　及具体名称：粤财科教[2025]30号关于下达2025年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资金学校体育美育卫生国防教育改革发展）的通知

预算单位:（公章）新丰县教育局

填报人姓名：温洁茹

联系电话：0751-2263217

填报日期：2026年3月24日

## 一、基本情况

本项目资金源自省级2025年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资金学校体育美育卫生国防教育改革发展专项，根据韶关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5 年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资金（学校体育美育卫生国防教育改革发展）的通知》（韶财科教〔2025〕31 号）文件要求，我县将此资金专项用于校园足球联赛组织工作。

本项目为校园足球竞赛组织经费项目，依据韶财科教〔2025〕31号文实施，评价年度无预算调整。本年度资金额度3万元，由新丰县教育局专款专用，用于全县中小学足球竞赛组织工作，扶持对象为新丰县20所中小学。

项目绩效目标：组织20所中小学400名学生开展常规足球比赛、足球基本功技能比赛，2025年11月前完成资金拨付，12月前完成赛事实施，提升学生体质与足球技能，促进学生全面发展，推动县域校园足球教育发展。

## 二、自评情况

### （一）自评结论

本项目严格按照省、市财政文件要求执行，资金使用规范，专款专用，无违规使用情况，项目按期完成实施，既定绩效目标基本完成，自评结果为良好。

（二）专项资金使用绩效

1.专项资金支出情况

项目专项资金3万元已于2025年12月前拨付到位，截至2025年12月，累计支出2.2万元，结余0.8万元。支出均用于足球赛事组织、器材、场地、人员保障等项目相关工作，支出合规，手续完备。

2.专项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数量指标：覆盖19所中小学，311名学生参赛;

时效指标：按时完成资金拨付及项目实施;

质量指标：学生体质和足球技能得到有效提升;

效益指标：增强学生身体素质，促进校园足球及基础教育可持续发展，各项绩效目标均圆满完成。

3.专项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资金按用途用于赛事组织各项开支，保障了足球赛事顺利开展，达到了赛事举办预期效果，资金使用绩效良好。

三、专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1.资金使用效率有待提升。

2025年我县仅组织完成1场县级中小学校园足球比赛，受中小学课程安排、期末教学任务及学业考试等因素影响，未继续组织后续其他赛事活动，实际支出22000元，形成资金结余8000元，资金执行率未达100%。

2.绩效目标管理的精细化程度不足，赛事统筹安排与教

学时序衔接不够紧密。

四、改进意见

1.科学统筹赛事安排，提前规划赛事周期，提高资金使用精准度与执行效率。

2.细化绩效目标管理，完善绩效指标，强化绩效全过程管控，确保项目绩效目标高质量完成。

3.加强项目前期研判，根据教学实际合理安排赛事场次与规模，切实提升专项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核增中小学奖励性绩效工资

项目单位：新丰县教育局(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周华碧

联系电话：0751-22563519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7 日

## 一、基本情况

该项目资金用于奖励中小学学校、教师在教育教学、教育科研中取得优异成绩的单位和个人。奖励我县优秀教师及学校，激发广大教师的工作积极性，充分调动广大教师爱岗敬业、教书育人的积极性，创造优异成绩，落实好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提高我县高考、中考和义务教育监测质量，为党育人，为国育才。激励学生的学习自主性，激发学生的学习热情，提高我县高考成绩质量，为社会输送人才；形成全社会关心教育、重视教育的良好社会氛围。根据《新丰县中小学核增奖励性绩效工资分配方案》，本项目需投入资金200万元。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等级为优秀，分数为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该项目资金用于奖励中小学学校、教师在教育教学、教育科研中取得优异成绩的单位和个人。该项目年初预算资金200万元，截止 12月底实际支出200万元。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奖励我县优秀师生，激发广大教师的工作积极性，充分调动广大教师爱岗敬业、教书育人的积极性，创造优异成绩；

落实好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激励学生的学习自主性，激发学生的学习热情，提高我县高考成绩质量，为社会输送人才；形成全社会关心教育、重视教育的良好社会氛围。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通过该项资金的使用，提高师生的成功感、幸福感。激发广大教师的工作积极性，创造优异成绩，不断提高我县中小学校的办学水平和教育质量，为新丰培养更多的优秀人才做出更大的贡献。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教育系统全员继续教育培训费

项目单位：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周华碧

联系电话：0751-2263519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7 日

## 一、基本情况

按照“统筹规划、改革创新、按需施训、注重实效”的原则，保质保量按时举办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和全员轮训培训任务、校本培训、岗位实践指导和教师外出培训、研修培训等，进一步提升我县中小学校教师专业素养和教育教学能力，促进教育事业的改革和发展；构建开放、灵活、高效的教师学习体系，推动教师队伍高质量发展。本项目需投入资金 30 万元。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等级为优秀，分数为 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该项目用于我县中小学教师全员轮训和县级教师教育教学专业能力提升培训等项目，本局本单位教师的各项教研等活动经费，以及推进各学校的教学质量提升等活动的落实经费。组织我县中小学教师按培训方案完成培训项目。该项目年初预算资金 30 万元，截止 12 月底实际支出 30 万元。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顺利组织实施教育系统全员继续教育培训工作，保质保量按时完成培训项目，达到了预期总体目标。通过该项资金的使用，全面提升我县中小学校教师素质，促进教育事业的

改革和发展。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通过该项资金的使用，促进中小学教师培训在新的历史起点上取得新突破，保质保量按时完成培训项目。按培训计划100%完成率；学员出勤率达98%；按计划时间支出项目且100%支出资金；参训学员满意度90%以上。师资队伍建设提升教师的教育教学水平、教研能力，办人民满意教育。提高了教育教学能力，强化教育教学督导，全面提高义务教育质量；实现教育系统的铸魂赋能，在教育创新发展上取得新的突破，达到新的发展水平。

（四）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专业指导资金

项目单位：新丰县教育局(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周华碧

联系电话：0751-2263519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17 日

## 一、基本情况

该项目是我县教师发展中心对县各中小学学校、各工作室和教师进行专业指导等工作的费用，用于指导教学教研、科研、校本研修、课题申报等工作。指导本县校本研修工作，统筹组织开展中小学校校本研修并规范实施，对中小学校进行教育教学指导；加强名教师、名校（园）长工作室管理指导，发挥名师名校长的示范、引领、辐射作用，带动全县中小学教师队伍整体素质的提高；组织教学视导，教学质量改革，教师专业实践能力指导，教学评估和考核等，为教师提供专题讲座、协助课题申报，取得优秀的教学成果。根据广东省教育厅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广东省中小学名教师、名校（园）长、名班主任工作室的管理办法》和教学视导的通知等文件精神，本项目需投入资金 1 万元。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等级为优秀，分数为 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该项目资金是我县教师发展中心对县各中小学学校、各工作室和教师进行专业指导等工作的费用，用于指导教学教研、科研、校本研修、课题申报等工作。该项目年初预算资金 1 万元，截止 12 月底实际支出 1 万元。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按照年度工作计划100%完成任务；按计划时间100%支出项目资金；符合相关文件要求和规范化，按要求开展教学教研和参加校本研修；提高教师执教水平，提升教师素质，确保学校教学质量稳步提高。总体达到了预期总体目标，通过该项资金的使用，发挥名师名校长的示范、引领、辐射作用，带动全县中小学教师队伍整体素质的提高，提高我县教育教学发展。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通过该项资金的使用，加强名教师、名校（园）长工作室管理指导，发挥名师名校长的示范、引领、辐射作用，促进我县名校长、名教师健康发展，提高我县教育教学发展。激发名校（园）长、名教师的工作积极性，充分发挥名师示范引领作用，落实好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组织指导我县教师课题申报，取得优秀的教学成果。打造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办人民满意教育。

（五）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教育局(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周华碧

联系电话：2263519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28 日

## 一、基本情况

2024年新丰县教师发展中心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共1人合计4.6205万元，该资金用于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的发放，以保障遗属人员的生活。主要包括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资金分配方式、主要用途和绩效目标等情况。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100%按时支出。

2.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该项目用于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的发放，共1人合计4.6205万元，以保障遗属人员的生活。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机关事业单位合同制职工补缴企业职工养老保险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周华碧

联系电话：2263519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28 日

## 一、基本情况

机关事业单位合同制职工补缴企业职工养老保险，1人合计1.665487万元，该资金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合同制职工补缴企业职工养老保险（罗勇珍），以保障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的工资待遇。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该项目资金100%按时支出。

2.该项目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该项目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合同制职工补缴企业职工养老保险（罗勇珍）1人合计1.665487万元，以保障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的工资待遇。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2025 年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工作经费

项目单位：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张曙光

联系电话：2253797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25 日

## 一、基本情况

为深入推进高中阶段学校考试招生制度改革， 促进学生健康成长、全面而有个性地发展， 切实提高我县初中教育教学质量，确保我县高中阶段考试招生平稳有序进行。根据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广东省财政厅《关于规范全省教育部门教育考试行政事业性收费及有关问题的通知》（粤发改价格 [2022]442 号）的文件要求，中考八九年级考生每生每科收取考试费 10 元。所收考试费全额上交市财政后，由市财政按每生每科一定比例返拨给各县用于中考各项开支，经费不足部分由县级财政承担。根据《关于下达 2025 年各大类招生考试工作经费的通知》（韶财科教[2025]71 号）下达资金 18.2689 万元，用于组织 2025 年初中学校水平考试各项费用。

## 二、自评情况

### （一）自评分数

等级为优秀，分数为 100 分。

### （二）资金使用绩效

#### 1.资金支出情况

组织全县 11 间初中学校九年级考生 2929 人，八年级考生 3089 人参加中考报名、志愿填报、考试组织（初中英语听说考试、中考体育考试、理化生实验操作考试、中考文化科考试、音乐美术信息技术科目考试）、招生录取等，该项

目资金主要用于考试劳务费及考试相关项目等支出。该项年初预算资金共18.2689万元，截止 2025年12月底实际支出18.2689万元。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顺利组织实施2025年中考考试招生录取工作，达到了预期总体目标。通过该项资金的使用，推进高中阶段学校考试招生制度改革，促进学生健康成长、全面而有个性地发展，切实提高我县初中教育教学质量，确保我县高中阶段考试招生平稳有序进行。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通过该项资金的使用，促进学生健康成长、全面而有个性地发展， 切实提高我县初中教育教学质量，有利于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和高中阶段教育高水平高质量普及，促进初中和高中阶段学校人才培养的有机衔接，为培养全面发展的人才提供现实保障。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2025 年初中学业水平考试经费

项目单位：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张曙光

联系电话：2253797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25 日

## 一、基本情况

为深入推进高中阶段学校考试招生制度改革， 促进学生健康成长、全面而有个性地发展， 切实提高我县初中教育教学质量，确保我县高中阶段考试招生平稳有序进行。根据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广东省财政厅《关于规范全省教育部门教育考试行政事业性收费及有关问题的通知》（粤发改价格 [2022]442 号）的文件要求，中考八九年级考生每生每科收取考试费 10 元。所收考试费全额上交市财政后，由市财政按每生每科一定比例返拨给各县用于中考各项开支，经费不足部分由县级财政承担，本项目需投入资金 35 万元。

## 二、自评情况

### （一）自评分数

等级为优秀，分数为 100 分。

### （二）资金使用绩效

#### 1.资金支出情况

组织全县 11 间初中学校九年级考生 2929 人，八年级考生 3089 人参加中考报名、志愿填报、考试组织（初中英语听说考试、中考体育考试、理化生实验操作考试、中考文化科考试、音乐美术信息技术科目考试）、招生录取等，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考试劳务费、购买考试服务、车辆租赁费及考试相关项目等支出。该项目年初预算资金 35 万元，截止

2025 年 12 月底实际支出 35 万元。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顺利组织实施 2025 年中考考试招生录取工作，达到了预期总体目标。通过该项资金的使用，推进高中阶段学校考试招生制度改革，促进学生健康成长、全面而有个性地发展，切实提高我县初中教育教学质量，确保我县高中阶段考试招生平稳有序进行。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通过该项资金的使用，促进学生健康成长、全面而有个性地发展， 切实提高我县初中教育教学质量，有利于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和高中阶段教育高水平高质量普及，促进初中和高中阶段学校人才培养的有机衔接，为培养全面发展的人才提供现实保障。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2025 年普通高考及学考考试经费

项目单位：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张曙光

联系电话：2253797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25 日

## 一、基本情况

为深入推进高考考试招生制度改革，促进学生健康成长、全面而有个性地发展，切实提高我县高中教育教学质量，确保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考试和录取工作顺利进行，提高我县高考考生上线率及录取率。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广东省财政厅《关于规范全省教育部门教育考试行政事业性收费及有关问题的通知》（粤发改价格 [2022]442 号）精神，考生报名时直接将考试费上缴至省财政；上级招生考试部门再按一定比例将高考学考考试费返拨至我县。随着高考的改革，考试的增多，考试组织要求高，考试工作人员增加；上级返拨考试费不足以维持高考及学考考试组织；经费不足部分由县级财政承担。该项目资金用于高考及学考考试招生费用支出，确保 2025 年普通高校招生统一考试招生工作顺利完成。

## 二、自评情况

### （一）自评分数

等级为优秀，分数为 100 分。

### （二）资金使用绩效

#### 1.资金支出情况

组织全县 2 间高中学生约 5200 人开展报名、志愿填报、考试组织（春季高考、高考英语听说考试、体育与健康合格考、夏季高考、7 月份学考及音美信通合格考）、招生录取等，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考试劳务费、车辆租赁费等普通高

考及学考相关考试招生业务支出。该项目年初预算资金 20 万元，截止 2025 年 12 月底实际支出 20 万元。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顺利组织实施 2025 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考试和录取工作，达到了预期总体目标。通过该项资金的使用，推进高考招生制度改革， 促进学生健康成长、全面而有个性地发展，切实提高我县高中教育教学质量，确保我县普通高考及录取工作顺利进行，提高我县高考考生上线率及录取率。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通过该项资金的使用，促进学生健康成长、全面而有个性地发展，切实提高我县高中教育教学质量，有利于推进高中阶段教育水平提高，促进高中阶段学校和普通高校人才培养的有机衔接，促进我县教育的长远发展。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 三、改进意见

无。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2025 年招生考试经费

项目单位：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张曙光

联系电话：2253797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25 日

## 一、基本情况

为中考高考招生制度改革顺利实施， 促进学生健康成长、全面而有个性地发展， 切实提高我县初高中教育教学质量，确保各类考试顺利进行，提高录取率及升学率。根据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广东省财政厅《关于规范全省教育部门教育考试行政事业性收费及有关问题的通知》（粤发改价格[2022]442 号）精神，考生所收考试费上交上级财政后，按一定比例返拨考点用于考试组织，返拨费用不够用于考试组织及考试招生日常业务开展的正常开支，此项所需费用由县级财政承担，本项目需投入资金 3 万元。

## 二、自评情况

### （一）自评分数

等级为优秀，分数为 100 分。

### （二）资金使用绩效

#### 1.资金支出情况

组织全县 11 间初中及 2 间高中，全县初中八九年级学生约 6050 人；高中学生约 5200 人开展报名、志愿填报、考试、招生录取等，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联系招生录取工作及相关考试招生业务等支出。该项目年初预算资金 3 万元，截止 2025 年 12 月底实际支出 3 万元。

####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顺利组织实施2025年中高考招生考试录取工作，达到了预期总体目标。通过该项资金的使用，推进中高考招生制度改革， 促进学生健康成长、全面而有个性地发展， 切实提高我县初高中教育教学质量，确保我县中高考考试招生平稳有序进行。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通过该项资金的使用，促进学生健康成长、全面而有个性地发展， 切实提高我县初高中教育教学质量，有利于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有利于促进我县教育事业的健康发展。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韶财科教[2025]79 关于下达 2025 年义务教育阶段校园足球特色学校建设中央奖补资金的通知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曾海媚

联系电话：0751-2284323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25 日

## 一、基本情况

项目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为1.57万元，主要用于落实省域范围内2015年至2023年创建的义务教育阶段全国青少年校园足球特色学校一次性奖补，重点支持开展足球训练及竞赛等活动，提升校园足球特色学校能力水平，不断巩固足球普及程度，提高足球教育教学水平，促进青少年学生掌握和提高足球技战术水平，提高足球竞技能力，助力促进学生身心健康、体魄强健。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项目资金合计1.57万元，支付进度100%。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项目资金用于修整学校足球场及学生参加足球活动竞赛费用，项目资金达到项目设立的预期效果，师生对此项目效果表示满意。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项目资金按规定及时发放完毕，无超标准、超概算情况发生，预期绩效目标达到。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 三、改进意见

加强对预算法等财经制度的学习，制定科学的项目管理体系，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2025 年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八一爱民学校(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曾海媚

联系电话：151****1773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30 日

## 一、基本情况

2025年新丰县八一爱民学校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共5人合计17.43万元，该资金用于2025年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的发放，以保障遗属人员的生活。主要包括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资金分配方式、主要用途和绩效目标等情况。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2025年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100%按时支出。

2.2025年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该项目用于2025年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的发放，5人合计17.43万元，以保障遗属人员的生活。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县八一爱民学校增加初中学位--物理实验室桌椅及器材采购款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八一爱民学校(二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曾海媚

联系电话：2284323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30 日

## 一、基本情况

资金用于根据文件资金主要用于改善我校的教学和生活设施、学校校舍改扩建，扩大教育资源，优化校舍功能，消除“大班额”；优化学校配置图书和教学仪器设备以附属设施建设。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为 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该项目总投入 33 万元，尚需支付 33 万元尾款。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2023 年，为解决县城七年级秋季学期招生缺额 689 个，暑期实施了“县城第五小学举办初中班设施设备购置及改造提升项目”，主要购置了物理实验室桌椅 42 套，物理实验仪器 4708 个等，解决了初中学生物理实验需要，优化了我县教育设施布局专项规划。

为加强资金使用管理，根据县政府项目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经费支出执行按财务制度管理，对项目支出上进行控制。按规定，会计资料做到完整真实，严格执行国家有关财务开支范围及开支标准，加强审核，防止弄虚作假，根据真实、有效的凭据办理报销手续，确保资金专款专用、安全。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项目资金按规定及时支付完毕，无超标准、超概算情况发生，预期绩效目标达到。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 三、改进意见

加强对预算法等财经制度的学习，制定科学的项目管理体系，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第五小学增加初中学位--语音听说考场升级采购款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八一爱民学校(二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曾海媚

联系电话：2284323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30 日

## 一、基本情况

资金用于根据文件资金主要用于改善我校的教学和生活设施、学校校舍改扩建，扩大教育资源，优化校舍功能，消除“大班额”；优化学校教学仪器设备以及初中生英语语音听说训练及英语语音听说考试需求等附属设施建设。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为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该项目总投入12.53万元，尚需支付12.53万元尾款。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2023年，为解决县城七年级秋季学期招生缺额689个，暑期实施了“新丰县八一爱民学校举办初中班设施设备购置及改造提升项目”，主要采购语音听说设施设备及安装调试等，解决初中生英语语音听说训练及英语语音听说考试需求，优化了我县教育设施布局专项规划，提升教育教学质量。

为加强资金使用管理，根据县政府项目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经费支出执行按财务制度管理，对项目支出上进行控制。按规定，会计资料做到完整真实，严格执行国家有关财务开支范围及开支标准，加强审核，防止弄虚作假，根据真实、有效的凭据办理报销手续，确保资金专款专用、安全。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项目资金按规定及时支付完毕，无超标准、超概算情况发生，预期绩效目标达到。

（四）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 三、改进意见

加强对预算法等财经制度的学习，制定科学的项目管理体系，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八一爱民学校(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曾海媚

联系电话：151****1773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30 日

## 一、基本情况

2025年新丰县八一爱民学校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1人，合计15.19万元。该资金用于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待遇。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100%按时支出。

2.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该项目用于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104人合计15.19万元，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待遇。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八一爱民学校(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曾海媚

联系电话：151****1773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30 日

## 一、基本情况

2025年新丰县八一爱民学校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6月2人，11月1人，合计10.05万元，该资金用于2025年度期间办理事业单位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以保障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的医保待遇。主要包括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资金分配方式、主要用途和绩效目标等情况。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99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2025年事业单位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100%按时支出。

2.2025年事业单位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该项目用于2025年度期间办理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的缴交，6月2人，11月1人，合计10.04万元，以保障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的医保待遇。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县城第五小学师生公共交通费用补贴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八一爱民学校(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曾海媚

联系电话：151****1773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30 日

## 一、基本情况

2025年新丰县八一爱民学校县城第五小学师生公共交通费用补贴合计416.24万元，该资金用于解决县第五小学师生公共交通运营补贴资金。

主要包括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资金分配方式、主要用途和绩效目标等情况。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99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2025年县城第五小学师生公共交通费用补贴100%按时支出。

2.2025年县城第五小学师生公共交通费用补贴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该项目用于2025年度期间县城第五小学师生公共交通费用补贴合计416.24万元，确保10台运营车辆准时、准点、 安全运营，师生能享受到安全、有序、服务优质的公共交通 服务，保障管理人员2人、驾驶员9人、乘务员9人、安全 员1人的工资待遇正常发放。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机关事业单位合同制职工补缴企业养老金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第二小学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潘文威

联系电话：135****9020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24 日

## 一、基本情况

2025年新丰县第二小学机关事业单位合同制职工补缴企业养老金，合计4.34万元。该资金用于事业单位合同制职工补缴养老金，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待遇。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事业单位合同制职工补缴养老金100%按时支出。

2.事业单位合同制职工补缴养老金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该项目用于事业单位合同制职工补缴养老金，2人合计4.34万元，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待遇。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第二小学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潘文威

联系电话：135****9020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24 日

## 一、基本情况

2025年新丰县城第三小学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8月1人，合计3.33万元，该资金用于2025年度期间办理事业单位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以保障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的医保待遇。主要包括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资金分配方式、主要用途和绩效目标等情况。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2025年事业单位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100%按时支出。

2.2025年事业单位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该项目用于2025年度期间办理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的缴交，8月1人，合计3.33万元，以保障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的医保待遇。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县第二幼儿园保教费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区燕红

联系电话：189****7007

填报日期：2026-03-25

## 一、基本情况

新丰县第二幼儿园是一所办园历史悠久的省一级全日制公办幼儿园、省绿色幼儿园，隶属县教育局。以“培养孩子的综合素质，让孩子健康快乐成长”的办园宗旨，坚持“健康、自信、创新、发展”的教育目标，不断加强安全卫生保健工作，为幼儿健康提供有力保障。幼儿园设有音乐活动室、图书阅览室、美工活动室、科学启蒙室、体育活动室、综合游戏活动室等功能室，还有宽敞的运动场所等，为孩子提供了安全、健康的学习生活环境。2025 年新丰县第二幼儿园保教费县级资金是 260.3 万元，该资金主要用于幼儿园的日常各项开支，包括：办公用品购置、校园保洁、校园维修、聘请教师的劳务费及社会保障费、差旅费、专用材料费、设施设备购置费、提高教师业务水平的培训费，以及其他各项商品和服务支出.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98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资金支出 100%完成。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资金到位及时，实现了资金的预期绩效目标。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新丰县第二幼儿园现有教职工76人，其中外聘教职工40人。有小、中、大班共十六个班。2025年新丰县第二幼儿园保教费县级资金是260.3万元。保教费资金主要用于幼儿园的日常各项开支，包括：水电费、邮电费、办公用品购置、校园保洁、校园维修、聘请教师的劳务费、住房公积金、及社会保障费、差旅费、专用材料费、设施设备购置费、提高教师业务水平的培训费，以及其他各项商品和服务支出。

本单位严格按照财经纪律使用经费，不存在挤占、挪用、虚列、套取资金等行为。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第二幼儿园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区燕红

联系电话：189****7007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25 日

## 一、基本情况

1.专项资金名称：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

性质：经常性项目

使用单位：新丰县第二幼儿园

2.项目实施范围：医疗费补助

内容：对符合退休的人员进行一次性缴费至规定年限

测算依据及说明：按照退休干部实际在编月数进行核算。

3.预期总目标、总投入情况

总体绩效目标：为2025年度期间办理退休的人员进行职工医疗保险一次性缴费至规定年限，以保障退休人员医保待遇。

总投入情况：根据粤医保规〔2022〕6号，医疗保险一次性趸缴托收单缴费金额为44149.98元。缴交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人数为1人，按照退休干部实际在编月数进行核算，为退休干部一次性趸交医疗保险金额为44149.98元。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99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根据相关文件要求，项目资金按医疗保险一次性趸缴托收单缴费金额缴交给医保局。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为2025年度期间办理退休

的人员进行职工医疗保险一次性缴费至规定年限，以保障退休人员医保待遇。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 三、改进意见

无。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机关事业单位合同制职工补缴企业职工养老保险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第二幼儿园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区燕红

联系电话：189****7007

填报日期：2025.03.25

## 一、基本情况

1、项目实施内容：机关事业单位合同制职工补缴企业职工养老保险。

2、预期总目标、阶段性目标及绩效指标：机关事业单位合同制职工补缴养老保险，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待遇。

3、总投入情况：办理了 2 人，黄小珍补缴养老保险单位部份 15704.7 元；郑细香补缴养老保险单位部份 1364.58 元，需财政补助资金17069.28 元。参保人数计划完成率达到100%，资金到位率率 100%；补助资金到位及时；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服务满意度达 98%以上；保障了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待遇，顺利完成相关养老工作。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自评分数 98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粤府【2015】129 号相关规定，及时、足额补缴机关事业单位合同制职工补缴企业职工养老保险。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项目纳入预算后，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资金项目为机关事业单位合同制职工补缴企业职工养老

保险，保障了机关事业单位合同制职工参保人员合法权益，维护了本单位合同制职工的合法权益以及社会和谐稳定。顺利完成政府各项工作任务，完成了项目的绩效目标。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 三、改进意见

无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2025 年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第二中学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黄耀凡

联系电话：159****0163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26 日

一、基本情况

本年度有1位在职教师、1位退休职工去世，其家属未领取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按政策需给家属发放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192306元，以有效提高发放对象的生活水平。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96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此项目根据粤民优【2012】5号《转发民政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关于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及离退休人员死亡一次性抚恤金发放有关问题的通知》，按规定需支付192306元，支付进度100%。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项目资金按政策需给家属发放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192306元，以有效提高发放对象的生活水平。

为加强资金使用管理，根据县政府项目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经费支出执行按财务制度管理，对项目支出上进行控制。按规定，会计资料做到完整真实，严格执行国家有关财务开支范围及开支标准，加强审核，防止弄虚作假，根据真实、有效的凭据，确保资金专款专用、安全。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项目资金按规定及时发放完毕，无超标准、超概算情况发生，预期绩效目标达到。

（五）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加强对预算法等财经制度的学习，制定科学的项目管理体系，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2025 年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第二中学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黄耀凡

联系电话：159****0163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26 日

## 一、基本情况

2025年有2位老师退休，根据粤医保规〔2022〕6号《广东省医疗保障局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 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印发广东省基本医疗保险关系省内转移接续暂行办法的通知》、《韶关市基本医疗保险实施办法》，2025年教师退休时职工医疗保险费应缴300月/人，但我校2025年退休教师未足额缴够医疗保险费，所以需向财政申请资金趸交，以保障退休人员医保待遇。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96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此项目根据粤医保规〔2022〕6号《广东省医疗保障局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 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印发广东省基本医疗保险关系省内转移接续暂行办法的通知》、《韶关市基本医疗保险实施办法》，按规定需支付79739.39元，支付进度100%。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项目资金按政策需给2025年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79739.39元，以保障退休人员医保待遇。

为加强资金使用管理，根据县政府项目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经费支出执行按财务制度管理，对项目支出上进行控制。按规定，会计资料做到完整真实，严格执行国家有关财务开支范围及开支标准，加强审核，防止弄虚作假，根据真实、

有效的凭据，确保资金专款专用、安全。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项目资金按规定及时足交完毕，无超标准、超概算情况发生，预期绩效目标达到。

（六）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 三、改进意见

加强对预算法等财经制度的学习，制定科学的项目管理体系，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黄磜学校

填报人姓名：廖伟锋

联系电话：158****4805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25 日

## 一、基本情况

新丰县黄磜学校2025年度提出申请资金9.29万元，主要用于遗属人员生活补助。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全部用于遗属人员生活补助。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利用县财政级资金改善遗属人员的生活，利于提高生活质量，达到最好的效益。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全部用于改善遗属人员的生活，利于提高生活质量，达到最好的效益。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对遗属人员的生活补助资金偏少。

## 三、改进意见

严格审核发放依据：确保抚恤金及补助发放完全按照国家、地方相关政策法规以及学校自身制定的实施细则执行，检查每一笔发放是否有完备的证明材料，如教职工死亡证明、与遗属关系证明、申请审批表等，杜绝违规操作。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机关事业单位合同制职工补缴职工养老金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回龙镇中心小学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胡小杰

联系电话：135****1006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26 日

## 一、基本情况

新丰县回龙镇中心小学为财政补助一类事业单位。该资金用于本单位本年合同制职工 4 人的补缴企业养老金。全年资金 19.69 万元。保障本单位 4 位合同制职工企业养老金正常补缴。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自评分数 99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2025 年机关事业单位合同制职工补缴职工养老金 100%按时支出。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2025 年机关事业单位合同制职工补缴职工养老金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项目用于 2025 年机关事业单位合同制职工补缴职工养老金 4 人合计 19.69 万元，以保障本单位 4 位合同制职工企业养老金正常补缴。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回龙镇中心小学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胡小杰

联系电话：135****1006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26 日

## 一、基本情况

2025年新丰县回龙镇中心小学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共4人，合计14.55万元，该资金用于2025年度期间办理事业单位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以保障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的医保待遇。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自评分数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2025年事业单位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100%按时支出。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2025年事业单位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项目用于2025年度期间办理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的缴交，全年共4人，合计14.55万元，以保障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的医保待遇。

（四）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项目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回龙镇中心小学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胡小杰

联系电话：135****1006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26 日

## 一、基本情况

2025 年新丰县回龙镇中心小学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共 3 人，合计 13.61 万元，该资金用于 2025 年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的发放，以保障遗属人员的生活。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自评分数 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2025 年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 100%按时支出。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2025 年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项目用于 2025 年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的发放，全年共 3 人，合计 13.61 万元，以保障遗属人员的生活。

（五）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粤财科教[2024]257 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中央资金的通知--一体化中心回幼

项目单位：新丰县回龙镇中心幼儿园（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冯晶

联系电话：198****3695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30 日

## 一、基本情况

2025年粤财科教[2024]257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中央资金的通知--一体化中心回幼项目为30万元，该资金用于建设回龙镇学前教育一体化管理资源中心，覆盖回龙镇辖区内幼儿园，促进新丰县回龙镇学前教育资源均衡发展。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2025年粤财科教[2024]257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中央资金的通知--一体化中心回幼100%按时支出。

2.2025年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该项目用于2025年度建立具有凝聚力、组织力、引领力、创造力的回龙镇学前教育一体化管理资源中心。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项目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回龙中学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钟莹

联系电话：0751-2392675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30 日

## 一、基本情况

2025年度，新丰县回龙中学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项目财政预算资金共计18.3548万元，实际到位资金18.3548万元，资金到位率100%。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两方面：一是向2025年度本单位一名去世在职人员家属发放一次性抚恤金，保障逝者家属短期应急生活需求；二是对符合条件的逝者遗属按标准发放定期生活补助，维持其基本生活水平，切实体现对逝者家属的抚恤与关怀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自评分数为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2025年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项目100%按时支出。

2.2025年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项目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该项目一次性抚恤金及时足额发放，有效缓解了逝者家属丧葬及短期生活应急压力；遗属生活补助按标准持续拨付，稳定保障了符合条件遗属的基本生活水平，切实传递了政策关怀。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2025 年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马头镇中心小学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余尚好

联系电话：135****2677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25 日

## 一、基本情况

2025年新丰县马头镇中心小学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1月2人，3月1人，4月1人，10月1人，11月1人合计19.732121万元，该资金用于2025年度期间办理事业单位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以保障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的医保待遇。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2025年事业单位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100%按时支出。

2.2024年事业单位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该项目用于2025年度期间办理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的缴交，1月2人，3月1人，4月1人，10月1人，11月1人合计19.732121万元，以保障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的医保待遇。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2025 年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马头镇中心小学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余尚好

联系电话：135****2677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25 日

## 一、基本情况

2025年新丰马头镇中心小学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1月-12月共9人合计44.1171万元,该资金用于2025年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的发放，以保障遗属人员的生活。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2025年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100%按时支出。

2.2025年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该项目用于2025年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的发放，1月-12月共9人合计44.1171万元，以保障遗属人员的生活。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韶财科教[2025]79 关于下达 2025 年义务教育阶段校园足球特色学校建设中央奖补资金的通知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马头镇中心小学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余尚好

联系电话：135****2677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25 日

## 一、基本情况

该项资金总额1.57万元，用于加强校园足球特色学校区域统筹，提高特色学校建设质量。调动学校参与创建的积极性，推动校园足球特色学校均衡发展。加强政策保障力度，特色学校按规定统筹学校公用经费等相关经费渠道，支持开展足球教学、训练、竞赛等活动。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2025年义务教育阶段校园足球特色学校建设中央奖补资金100%按时支出。

2.2025年义务教育阶段校园足球特色学校建设中央奖补资金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该项资金总额1.57万元，用于加强校园足球特色学校区域统筹，提高特色学校建设质量。调动学校参与创建的积极性，推动校园足球特色学校均衡发展。加强政策保障力度，特色学校按规定统筹学校公用经费等相关经费渠道，支持开展足球教学、训练、竞赛等活动。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粤财科教[2025]21 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5 年省级教育发展专项资金(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奖补资金)的通知-马小乡村温馨校园建设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马头镇中心小学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余尚好

联系电话：135****2677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25 日

## 一、基本情况

2025年省级基础教育市县奖补-乡村温馨校园建设-新丰县马头镇中心小学省级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市县奖补使用主要用于奖补推动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通过因素法下达经济欠发达地区县，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展基础教育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关于推动基础教育深化改革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推动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的通知》，推动实施基础教育综合改革十项工程，从基础教育体制机制、育人方式、关键领域、治理体系等方面系统发力，深化基础教育综合改革，着力构建广东特色基础教育新生态，推动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该资金用于新丰县马头镇中心小学科创实验实改建工程，合计10万元，有效提升教育教学水平。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该资金于2025年7月1日支出100000元，按时支出率100%。

2.该项资金按要求规范使用，有效提升教育教学水平。

3.该资金用于新丰县马头镇中心小学科创实验实改建工程，合计10万元，有效提升教育教学水平。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机关事业单位合同制职工补缴企业养老金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马头镇中心幼儿园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彭紫柔

联系电话：158****6301

填报日期：2026 年 03 月 30 日

## 一、基本情况

2025年新丰县马头镇中心幼儿园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1人，合计60678.11元。该资金用于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待遇。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100%按时支出。

2.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该项目用于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1人合计60678.11元，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待遇。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余伦杰

联系电话：0751-2366576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24 日

## 一、基本情况

2025 年新丰中职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合计 10.271515 万元，该资金用于对符合退休的人员进行一次性缴费至规定年限，以保障退休人员医保待遇。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为 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2025 年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 100%按时支出。

2.2025 年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该项目用于 2025 年度期间办理退休的人员进行职工医疗保险一次性缴费至规定年限，保障了退休人员医保待遇。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机关事业单位合同制职工补缴职工养老金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梅坑镇中心小学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潘志华

联系电话：0751-2382785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24 日

## 一、基本情况

2025年新丰县梅坑镇中心小学有已经退休1个合同制工人，有一段在职经历没有缴交养老金，核算需要1.306062万元，该资金用于补缴已经退休合同制职工改革前应缴未缴时间段的企业职工养老金的单位部分，让在本学校工作的合同制工人按时办理退休享受退休待遇。资金来自于财政拨款。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为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机关事业单位合同制职工补缴职工养老金100%按时支出。

2. 机关事业单位合同制职工补缴职工养老金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 该项目用于本单位补缴退休合同制职工改革前应缴未缴时间段的企业职工养老金的单位部分，让在本学校工作的合同制工人按时办理退休享受退休待遇。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 2025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梅坑镇中心小学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潘志华

联系电话：0751-2382785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24 日

## 一、基本情况

2025 年新丰县梅坑镇中心小学 4 人退休，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合计 13.334949 万元。该资金用于本年度期间办理退休的人员进行职工医疗保险一次性缴费至规定年限，以保障退休人员医保待遇。资金来自于财政拨款。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2025 年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 100%按时支出。

2.2025 年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该项目用于本年度期间办理退休的人员进行职工医疗保险一次性缴费至规定年限，以保障退休人员医保待遇。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梅坑中学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潘少龙

联系电话：0751-2382784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27 日

## 一、基本情况

2025 年新丰县梅坑中学去世 1 人，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费合计 9.546 万元。该资金用于本单位发放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有效提高发放对象生活水平。主要包括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资金分配方式、主要用途和绩效目标等情况。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2025 年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费 100%按时支出。

2.2025 年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费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该项目用于本单位发放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有效提高发放对象生活水平。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机关事业单位合同制职工补缴企业养老金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城第三小学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潘丽燕

联系电话：136****2425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24 日

## 一、基本情况

2025 年新丰县城第三小学机关事业单位合同制职工补缴企业养老金，合计 85133.76 元。该资金用于事业单位合同制职工补缴养老金，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待遇。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事业单位合同制职工补缴养老金 100%按时支出。

2.事业单位合同制职工补缴养老金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该项目用于事业单位合同制职工补缴养老金，4 人合计 85133.76 元，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按时足额发放待遇。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城第三小学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潘丽燕

联系电话：136****2425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24 日

## 一、基本情况

2025年新丰县城第三小学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9月1人，10月1人合计6.53万元，该资金用于2025年度期间办理事业单位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以保障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的医保待遇。主要包括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资金分配方式、主要用途和绩效目标等情况。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2025年事业单位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100%按时支出。

2.2025年事业单位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该项目用于2025年度期间办理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的缴交，9月1人，10月1人合计6.53万元，以保障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的医保待遇。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韶财科教[2025]79 关于下达 2025 年义务教育阶段校园足球特色学校建设中央奖补资金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李美行

联系电话：0751-2266091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24 日

##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新丰县第三中学新丰县第三中学创办于1999年，位于县城西区中心，占地面积约48000平方米，是广东省义务教育规范化学校、广东省依法治校示范学校、广东省安全文明校园。

学校先后被评为“全国足球特色学校”“广东省科学教育实验校”等。新丰县第三中学以“做合适的教育，办家门口的好学校”为办学目标；以“提升学校教育教学质量、提升师生综合素质、提升学校内涵品质、凸显办学特色”为工作目标；在办学方略上，以“一个体系、两个协同、三声三礼四节、五传承、新六艺”为主线，开拓创新，打开学校新局面。

（二）项目基本情况

1.专项资金名称：韶财科教[2025]79关于下达2025年义务教育阶段校园足球特色学校建设中央奖补资金资金的通知

性质：阶段性项目

使用单位：新丰县第三中学

2.项目实施范围、内容：全部用于推进学校校园足球运动普及与开展，提高学生足球运动能力和技战术水平，重点支持开展足球训练及竞赛等活动。

3.预期总目标、总投入情况

预期总目标：落实省域范围内2015年至2023年创建的义务教育阶段全国青少年校园足球特色学校一次性奖补，主要用于特色学校公用经费相关支出，重点支持开展足球训练及竞赛等活动，提升校园足球特色学校能力水平，不断巩固足球普及程度，提高足球教育教学水平，促进青少年学生掌握和提高足球技战术水平，提高足球竞技能力，助力促进学生身心健康、体魄强健。

总投入情况：根据韶关市财政局文件《韶财科教[2025]79号关于下达2025年义务教育阶段校园足球特色学校建设中央奖补资金资金的通知》，总投入1.57万元。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2025年义务教育阶段校园足球特色学校建设中央奖补资金100%按时支出。

2.2025年义务教育阶段校园足球特色学校建设中央奖补资金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该项目实施总金额为1.57万元，按照工作室建设方案和进度计划，分步骤进行工作室筹建工作，成立专门的工作室团队，集体研究，分工负责，建章立制，加强监督，

完善资料，科学高效使用工作室专项经费。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省中小学科学教育实验校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李美行

联系电话：0751-2266091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24 日

## 一、基本情况

科创室成立于2025年1月，隶属于新丰县第三中学，现有专职科研人员15人,兼职教师30人,年均服务学生1200人次，承担校级以上科研项目20项。资金来自于财政拨款。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省中小学科学教育实验校专项资金100%按时支出。

2.省中小学科学教育实验校专项资金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机关事业单位合同制职工补缴职工养老金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李美行

联系电话：0751-2266091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24 日

## 一、基本情况

2025年新丰梅坑镇中心小学有已经退休1个合同制工人，有一段在职经历没有缴交养老金，核算需要3.52653万元，该资金用于补缴已经退休合同制职工改革前应缴未缴时间段的企业职工养老金的单位部分，让在本学校工作的合同制工人按时办理退休享受退休待遇。资金来自于财政拨款。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为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机关事业单位合同制职工补缴职工养老金100%按时支出。

2. 机关事业单位合同制职工补缴职工养老金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 该项目用于本单位补缴退休合同制职工改革前应缴未缴时间段的企业职工养老金的单位部分，让在本学校工作的合同制工人按时办理退休享受退休待遇。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2025 年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供养生活费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李美行

联系电话：0751-2266091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24 日

##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新丰县第三中学为副科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二）项目基本情况

1.专项资金名称、性质、使用单位

离退休人员死亡一次性抚恤金项目是为进一步落实国家对死者家属抚慰，建立完善的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及离退休人员的死亡抚恤保障体系；通过抚恤金的及时准确发放，提高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的工作积极性，确保社会的和谐稳定。

2.　项目实施范围、内容

通过及时准确地对死亡离退休人员家属发放一次性抚恤金，有效提高发放对象生活水平。

3.预期总目标、总投入情况

离退休人员死亡一次性抚恤金项目预算资金15万元，通过及时准确地对特定对象发放一次性抚恤金，有效提高发放对象生活水平。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2025年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供养生活费100%按时支出。

2.2025年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供养生活费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该项目通过及时准确地对死亡离退休人员家属发放一次性抚恤金，有效提高发放对象生活水平。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第三中学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李美行

联系电话：0751-2266091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24 日

## 一、基本情况

2025 年新丰县第三中学 3 人退休，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合计 9.775959 万元。该资金用于本年度期间办理退休的人员进行职工医疗保险一次性缴费至规定年限，以保障退休人员医保待遇。资金来自于财政拨款。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2025 年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 100%按时支出。

2.2025 年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该项目用于本年度期间办理退休的人员进行职工医疗保险一次性缴费至规定年限，以保障退休人员医保待遇。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

项目单位：新丰县沙田镇中心小学

填报人姓名：李烨鹏

联系电话：158****0817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30 日

## 一、基本情况

该项目是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该资金用于2025年办理退休人员潘就红、邱绍位、罗生龙进行职工医疗保险一次性缴费至规定年限，以保障退休人员医保待遇。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100%按时支出。

2.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该项目用于2025年办理退休人员潘就红、邱绍位、罗生龙进行职工医疗保险一次性缴费至规定年限，共3人，合计10.27万元，以保障退休人员医保待遇。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2025 年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项目

项目单位：新丰县沙田镇中心小学

填报人姓名：李烨鹏

联系电话：158****0817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30 日

## 一、基本情况

该项目是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项目，该资金用于及时准确地对特定对象发放一次性抚恤金，有效提高发放对象生活水平。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项目按时支出。

2.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项目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该项目用于及时准确地对特定对象发放一次性抚恤金3人，对特定对象发放遗属生活补贴2人，合计13.64万元，有效提高发放对象生活水平。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机关事业单位合同制职工补缴企业职工养老保险

项目单位：新丰县沙田镇中心小学

填报人姓名：李烨鹏

联系电话：158****0817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30 日

## 一、基本情况

2025年新丰县沙田镇中心小学机关事业单位合同制职工补缴企业职工养老保险费用为2.51万元，该资金用于补缴改革前应缴未缴时间段的企业职工养老保险金，让参保人员按时办理退休待遇。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机关事业单位合同制职工补缴企业职工养老保险100%按时支出。

2.机关事业单位合同制职工补缴企业职工养老保险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该项目资金用于补缴改革前应缴未缴时间段的企业职工养老保险金，合计2.51万元，让参保人员按时办理退休待遇。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 2025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欢

联系电话：07512322861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24 日

## 一、基本情况

2025 年新丰县沙田中学 1 人退休，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合计 3.468889 万元。该资金用于本年度期间办理退休的人员进行职工医疗保险一次性缴费至规定年限，以保障退休人员医保待遇。资金来自于财政拨款。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2025 年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 100%按时支出。

2.2025 年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该项目用于本年度期间办理退休的人员进行职工医疗保险一次性缴费至规定年限，以保障退休人员医保待遇。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 2025 年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实验小学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潘银河

联系电话：0751-2299609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25 日

## 一、基本情况

2025 年新丰县实验小学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 2 人合计 6.937778 万元，该资金用于对符合退休的人员进行一次性缴费至规定年限，以保障退休人员医保待遇。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2025 年新丰县实验小学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 2 人合计 6.937778 万元，支付进度 100%。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项目资金用于 2025 年度期间办理退休的人员进行职工医疗保险一次性缴费至规定年限，保障了退休人员医保待遇。项目资金达到项目设立的预期效果，教师对此项目效果表示满意。

为加强资金使用管理，根据县政府项目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经费支出执行按财务制度管理，对项目支出上进行控制。按规定，会计资料做到完整真实，严格执行国家有关财务开支范围及开支标准，加强审核，防止弄虚作假，根据真实、有效的凭据，确保资金专款专用、安全。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项目资金按规定及时发放完毕，无超标准、超概算情况

发生，预期绩效目标达到。

（四）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 三、改进意见

加强对预算法等财经制度的学习，制定科学的项目管理体系，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韶财科教[2025]79 关于下达 2025 年义务教育阶段校园足球特色学校建设中央奖补资金的通知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实验小学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潘银河

联系电话：0751-2299609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25 日

## 一、基本情况

项目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为1.57万元，主要用于落实省域范围内2015年至2023年创建的义务教育阶段全国青少年校园足球特色学校一次性奖补，重点支持开展足球训练及竞赛等活动，提升校园足球特色学校能力水平，不断巩固足球普及程度，提高足球教育教学水平，促进青少年学生掌握和提高足球技战术水平，提高足球竞技能力，助力促进学生身心健康、体魄强健。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项目资金合计1.57万元，支付进度100%。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项目资金用于修整学校足球场及学生参加足球活动竞赛费用，项目资金达到项目设立的预期效果，师生对此项目效果表示满意。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项目资金按规定及时发放完毕，无超标准、超概算情况发生，预期绩效目标达到。

（五）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 三、改进意见

加强对预算法等财经制度的学习，制定科学的项目管理体系，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县第四幼儿园保教费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江秀华

联系电话：0751-2299961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25 日

## 一、基本情况

本年度的新丰县第四幼儿园保教费评价金额是县级资金208.326万元，主要用于支付水电费、临工工资及社保费、日常办公用品、校园修缮建设、设施设备购置、校园绿化、教职工业务学习、差旅、邮电等费用。用于保障教学业务正常运作开展。项目开始时间为2025年1月1日，完成时间是2025年12月31日，实施文件依据新发改价格联〔2023〕2号关于调整新丰县公办幼儿园保教费收费标准及有关管理政策规定的通知。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为99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2025年保教费合计208.326万元，分春、秋两学期通过数字政府直接支付到教育局教育结算中心账户，用于支付水电费、临工工资及社保费、日常办公用品、校园修缮建设、设施设备购置、校园绿化、教职工业务学习、差旅、邮电等费用。用于保障教学业务正常运作开展。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该项目资金完成绩效目标。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此资金主要用于幼儿园的日常开支、校园维修、劳务费及社会保障费、差旅费、专用材料费、设施设备购置费及提高教师业务水平支出的培训费，确保幼儿园的教学教育业务

的各项工作正常运转。

（七）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粤财科教[2024]257 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中央资金的通知-共同体四幼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江秀华

联系电话：0751-2299961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25 日

## 一、基本情况

项目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为 20 万元，主要用于“广东省首批高质量幼儿园共同体培育项目”建设，优化园所办园条件和幼儿游戏学习环境，配备高品质的教研场室与设施设备，发挥高质量幼儿园共同体的示范引领、辐射带动作用，推动区域内学前教育优质均衡、高质量发展。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为 99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项目投入资金 20 万元，县财政部门在 2025 年初拨付到账。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资金已按规定全部支付完毕，用于高质量幼儿园共同体教研场地修缮、特色玩教具设备采购、共同体师资共建培训及成果展示等各项支出，预算执行率为 100%。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项目资金按规定及时支付完毕，圆满完成了广东省首批高质量幼儿园共同体培育项目的各项建设任务。通过实施场地修缮、设施设备与玩教具采购、共同体师资研训及成果展示等一系列工作，有效优化园所及共同体办园条件，显著提升了本园及共同成员园的保教质量、教研水平，充分发挥高质量幼儿园共同体的示范引领和辐射带动能力，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项目通过资金的高效使用，圆满完成了高质量幼儿园共同体的各项建设任务:（1）完成了共同体各园的修缮改造、玩教具及设施设备采购、共同体资料采购及教师培训的计划任务、初期成果展建设;（2）所有工程及采购项目验收合格率均达100%，资金使用全程合规;（3）所有项目均在2025年12月前按时完成;（4）总支出严格控制在20万元预算;（5）共同体核心园办园条件得到根本性改善，区域内学前教育师资队伍专业水平有效提升;（6）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教师、幼儿家长）均达到95%以上，超过预期目标。综上，各项绩效指标均已完成或超额完成。

（八）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 三、改进意见

本项目各项指标均已顺利完成，未发生偏离绩效目标的情况。下一步将结合幼儿园共同体建设实际，进一步优化绩效指标设置，强化项目全过程监管，深化共同体“资源共享、教研共建、师资共育、质量共提”的发展机制，持续提升高质量幼儿园共同体对区域学前教育高质量发展的辐射带动作用。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潘金华

联系电话：0751-2212203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24 日

## 一、基本情况

2025年新丰遥田镇中心小学5人退休，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合计16.803838万元。该资金用于本年度期间办理退休的人员进行职工医疗保险一次性缴费至规定年限，以保障退休人员医保待遇。资金来自于财政拨款。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2025年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100%按时支出。

2.2025年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该项目用于本年度期间办理退休的人员进行职工医疗保险一次性缴费至规定年限，以保障退休人员医保待遇。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潘金华

联系电话：0751-2212203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24 日

## 一、基本情况

2025 年新丰县遥田镇中心小学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 3 月 2 人，6 月 1 人，合计 15.1059 万元，该资金用于 2025 年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的发放，以保障遗属人员的生活。主要包括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资金分配方式、主要用途和绩效目标等情况。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自评分数 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2025 年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 100%按时支出。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2025 年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项目用于 2025 年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的发放，3 月 2 人，6 月 1 人，合计 15.1059 万元，以保障遗属人员的生活。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机关事业单位合同制职工补缴企业职工养老金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丘文放

联系电话：0751-2298006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23 日

## 一、基本情况

2025 年，新丰城第一小学现有在织在编人员 123 人，退休人员 74 人。机关事业单位合同制职工补缴企业养老金合计 4.403988 万元。该资金用于本单位补缴退休合同制职工改革前应缴未缴时间段的企业职工养老的单位部分，以保障合同制职工的养老待遇。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机关事业单位合同制职工补缴企业养老金 100%按时支出。

2.机关事业单位合同制职工补缴企业养老金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该项目用于本年度期间办理单位合同制职工补缴企业养老金，以确保能正常发放本单位合同制人员的退休待遇，在当年度切实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服务水平，保障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提升群众幸福感，顺利完成相关养老工作。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补记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丘文放

联系电话：0751-2298006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23 日

## 一、基本情况

2025 年，新丰城第一小学现有在织在编人员 123 人，退休人员 74 人。机关事业单位合同制职工补缴职业年金合计 8.912988 万元。该资金用于本单位补缴退休合同制职工改革前应缴未缴时间段的职工职业年金的单位部分，以保障合同制职工的养老待遇。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机关事业单位合同制职工补缴职业年金 100%按时支出。

2.机关事业单位合同制职工补缴职业年金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该项目用于本年度期间办理单位合同制职工补缴职业年金，以确保能正常发放本单位合同制人员的退休待遇，在当年度切实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服务水平，保障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提升群众幸福感，顺利完成相关养老工作。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项目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丘文放

联系电话：0751-2298006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23 日

## 一、基本情况

2025年新丰城第一小学5名退休教师死亡，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费合计22.3187万元。该资金用于本年度期间办理死亡退休教师家属一次性抚恤金以及遗属生活补助。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2025年死亡退休教师家属一次性抚恤金以及遗属生活补助100%按时支出。

2.2025年一次性抚恤金以及遗属生活补助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3.该项目用于本年度期间办理死亡退休教师家属一次性抚恤金以及遗属生活补助。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4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县第一幼儿园保教费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周丽萍

联系电话：0751-2254242

填报日期：2026.3.24

## 一、基本情况

新丰县第一幼儿园是一所办园历史悠久的市一级全日制公办幼儿园，绿色幼儿园，隶属县教育局。幼儿园秉承“让每个生命精彩绽放”的办园理念，以“培养健康、自信、聪慧、懂礼的精彩儿童”为办园宗旨，以“让教师精彩纷呈，让孩子精彩绽放，让家长精彩展示，让园区精彩发展”为办园目标，坚持“更精彩”的园训，形成了“爱学习、会感恩、扬多彩”的园风，在当地起示范、辐射和带动的作用。2025年新丰县第一幼儿园保教费县级资金是210.29万元，该资金主要用于幼儿园的日常各项开支，包括：办公用品购置、校园保洁、校园维修、聘请教师的劳务费及社会保障费、差旅费、专用材料费、设施设备购置费、提高教师业务水平的培训费，以及其他各项商品和服务支出。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98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资金支出100%完成。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资金到位及时，实现了资金的预期绩效目标。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2025新丰县第一幼儿园保教费县级资金是210.29万元，该资金主要用于幼儿园的日常各项开支，包括：办公用品购置、校园保洁、校园维修、聘请教师的劳务费及社会保障费、差旅费、专用材料费、设施设备购置费、提高教师业务水平的培训费，以及其他各项商品和服务支出。本年按时足额发放临聘教职工的工资和五险一金，继续完善幼儿园设施设备优化园内外的办园资源，尽可能人尽其能，物尽其用，财尽其力，增强办园实力，逐步形成办园特色。重视教师培训，分批派教师外在培训和园本培训相结合。提高教师教育教学能力。我园一直重视家长工作，加强互动联系，促家园共育，充分发挥家委会在幼儿园发展、班级管理中的带头作用，进一步加强家园联系，达到家园共育的一致性、有效性，形成教育合力，家长对幼儿园的工作非常满意。

本单位严格按照财经纪律使用经费，不存在挤占、挪用、虚列、套取资金等行为。实现了资金的预期绩效目标。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附件 4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周丽萍

联系电话：0751-2254242

填报日期：2026.3.24

## 一、基本情况

新丰县第一幼儿园是一所办园历史悠久的市一级全日制公办幼儿园，绿色幼儿园，隶属县教育局。内设机构有园长室、办公室、总务室、园医室、备课室音乐活动室、图书阅览室、美工活动室、科学启蒙室、体育活动室、综合游戏室等功能室。2025 年新丰县第一幼儿园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县级资金是 7.61 万元，该项目用于 2025 年度期间办理退休的人员进行职工医疗保险一次性缴费至规定年限，以保障退休人员医保待遇。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99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资金支出 100%完成。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资金到位及时，实现了资金的预期绩效目标。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2025 年新丰县第一幼儿园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县级资金是 7.61 万元，该项目用于 2025 年度期间办理退休的人员进行职工医疗保险一次性缴费至规定年限，以保障退休人员医保待遇。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附件 4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机关事业单位合同制职工补缴企业职工养老保险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教育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周丽萍

联系电话：0751-2254242

填报日期：2026.3.24

## 一、基本情况

新丰县第一幼儿园是一所办园历史悠久的市一级全日制公办幼儿园，绿色幼儿园，隶属县教育局。内设机构有园长室、办公室、总务室、园医室、备课室音乐活动室、图书阅览室、美工活动室、科学启蒙室、体育活动室、综合游戏室等功能室。2025 年机关事业单位合同制职工补缴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县级资金是 0.447 万元，该项目用于过补缴改革前应缴未缴时间段的企业职工养老保险金，让参保人员按时办理退休待遇。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99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资金支出 100%完成。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资金到位及时，实现了资金的预期绩效目标。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2025 年新丰县第一幼儿园机关事业单位合同制职工补缴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县级资金是 0.447 万元，该项目用于该项目用于过补缴改革前应缴未缴时间段的企业职工养老保险金，让参保人员按时办理退休待遇。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附件 4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县配套资金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第一中学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　黄耀发

联系电话：136****5351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25 日

##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新丰一中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项目，用于主要用于发放新丰一中实际认定困难学生的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标准是2300元/人/年，其中县财政资金15%，保障困难学生顺利完成高中学业。

（二）预算资金分配与下达

2024年12月县财政局根据粤财科教[2024]200号下达了新丰一中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县配套资金项目县级预算内资金13.0065万元。

（三）绩效目标

2025年根据发放新丰一中实际认定困难学生的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减轻困难学生家庭负担，学校将通过多种途径调查困难学生家庭情况，确保困难学生受补助审核的准确率，按文件要求及时落实资金拨款，确保受资助学生达到100%，解决困难学生的读书困难，有效提高学生学习效率，提升学生满意度。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本项目综合评价自评结果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2025 年新丰一中支付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项目县级资金 13.0065 万元，支付执行率 100%。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5年发放新丰一中家庭困难学生377人的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减轻困难学生家庭负担，学校将通过多种途径调查困难学生家庭情况，确保困难学生受补助审核的准确率，按文件要求及时落实资金拨款，确保受资助学生达到100% 。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此项目解决困难学生的读书困难，有效提高学生学习效率，提升学生满意度。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新丰一中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县配套资金项目已按文件要求及时落实资金拨款，无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情况发生，预期绩效目标达到。

（四）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因上级通知要求助学金只能发放到学生本人的社保科或普通高中学生资助卡，很多学生无卡，办理周期太长，造成财政预算资金支付进度偏慢，影响预算执行效率。

## 三、改进意见

加强对预算法等财经制度的学习，制定科学的项目管理体系，加快预算执行进度 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 4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残疾学生免学费县级配套资金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黄耀发

联系电话：136****5351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25 日

##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新丰一中残疾学生免学费补助项目，用于主要用于补充免除新丰一中春季 6 位、秋季 7 位残疾学生学杂费的办公经费，标准 3850 元/人/年，其中由省财政负担 85%，县财政负担 15%共 3753.75 元，保障残疾学生有学上、上得起学，确保残疾学生顺利完成高中学业。

（二）预算资金分配与下达

2022 年末我校根据广东省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和普通高中残疾学生免学费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向向财政申报了《新丰一中残疾学生免学费补助项目》。

2024 年 12 月县财政局根据新财预［2024］1 号下达了新丰一中残疾学生免学费补助项目预算内资金 3753.75 元。

（五）绩效目标

2025 年免除残疾学生 7 人的学杂费，减轻残疾学生家庭负担，学校将通过多种途径调查残疾学生家庭情况，确保残疾学生受补助审核的准确率，按文件要求及时落实资金拨款，确保受资助学生达到 100%，解决残疾学生的读书困难，有效提高学生学习效率，提升学生满意度。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本项目综合评价自评结果 100 分

（三）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2025年新丰一中残疾学生免学费补助项目预算资金3753.75元，根据实际认定残疾学生人数支付资金3753.75元，支付率达100%。主要用于：2025年免除残疾学生7人的学杂费。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5年免除残疾学生7人的学杂费，减轻残疾学生家庭负担，学校将通过多种途径调查残疾学生家庭情况，确保残疾学生受补助审核的准确率，按文件要求及时落实资金拨款，确保受资助学生达到100%。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此项目解决残疾学生的读书困难，有效提高学生学习效率，提升学生满意度。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新丰一中残疾学生免学费补助项目已按文件要求及时落实资金拨款，无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情况发生，预期绩效目标达到。

（六）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 四、改进意见

加强对预算法等财经制度的学习，制定科学的项目管理体系，加快预算执行进度 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 4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粤财科教[2023]196 号 2024 年高中学生资助资金

省级资金（助学金资金）(新丰县)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第一中学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　黄耀发

联系电话：136****5351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25 日

##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新丰一中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项目，用于主要用于发放新丰一中实际认定困难学生的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标准是2300元/人/年，其中由省财政负担85%，保障困难学生顺利完成高中学业。

（二）预算资金分配与下达

2024年财政根据粤财科教[2023]196号文向财政下达的省级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结余48.535万元。

（七）绩效目标

2025年发放根据新丰一中实际认定困难学生的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减轻困难学生家庭负担，学校将通过多种途径调查困难学生家庭情况，确保困难学生受补助审核的准确率，按文件要求及时落实资金拨款，确保受资助学生达到100%，解决困难学生的读书困难，有效提高学生学习效率，提升学生满意度。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本项目综合评价自评结果100分

（四）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2025年省级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支付资金48.535万元，主要用于：2025年发放新丰一中家庭困难学生248人的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减轻困难学生家庭负担，学校将通过多种途径调查困难学生家庭情况，确保困难学生受补助审核的准确率，按文件要求及时落实资金拨款，确保受资助学生达到100% 。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5年发放新丰一中家庭困难学生248人的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减轻困难学生家庭负担，学校将通过多种途径调查困难学生家庭情况，确保困难学生受补助审核的准确率，按文件要求及时落实资金拨款，确保受资助学生达到100% 。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此项目解决困难学生的读书困难，有效提高学生学习效率，提升学生满意度。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新丰一中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县配套资金项目已按文件要求及时落实资金拨款，无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情况发生，预期绩效目标达到。

（八）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因上级通知要求助学金只能发放到学生本人的社保科或普通高中学生资助卡，很多学生无卡，办理周期太长，造

成财政预算资金支付进度偏慢，影响预算执行效率。

## 五、改进意见

加强对预算法等财经制度的学习，制定科学的项目管理体系，加快预算执行进度 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 4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粤财科教[2023]196 号 2024 年高中学生资助资金省级资金（免学杂费资金）(新丰县)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第一中学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黄耀发

联系电话：136****5351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24 日

##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新丰一中免除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学杂费项目，用于补充因免除外省户籍的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含非建档立卡、残疾、农村低保家庭、农村特困救助供养）的普通高中全日制学生学杂费的办公经费。免学杂费补助标准为2500元/人/年，残疾学生学杂费的办公经费补助标准3850元/人/年，其中省配套85%资金，县配套15%资金，保障贫困学生有学上、上得起学，确保贫困学生顺利完成高中学业。

（二）预算资金分配与下达

根据粤财科教[2023]196号文，省财政配套85%资金19.4501万元，结余5121元。

（九）绩效目标

2025年免除新丰一中实际认定的残疾学生、农村低保户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学杂费，减轻困难学生家庭负担，学校将通过多种途径调查困难学生家庭情况，确保困难学生受补助审核的准确率，按文件要求及时落实资金拨款，确保受资助学生达到100%，解决困难学生的读书困难，有效提高学生学习效率，提升学生满意度。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本项目综合评价自评结果100分

（五）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2024年免除新丰一中实际认定的残疾学生、农村低保户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学杂费，支付资金0.5121万元，支付执行率100%。主要用于：2025年免除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2人的学杂费。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5年免除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2人的学杂费，减轻困难学生家庭负担，学校将通过多种途径调查困难学生家庭情况，确保困难学生受补助审核的准确率，按文件要求及时落实资金拨款，确保受资助学生达到100% 。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此项目解决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读书困难，有效提高学生学习效率，提升学生满意度。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新丰一中免除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学杂费项目已按文件要求及时落实资金拨款，无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情况发生，预期绩效目标达到。

（十）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因新冠疫情影响和工程资料汇总滞后，造成财政预算资金支付进度偏慢，影响预算执行效率。

## 六、改进意见

加强对预算法等财经制度的学习，制定科学的项目管理体系，加快预算执行进度 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 4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粤财科教[2024]59 号 2024 年高中学生资助资金（免学杂费）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第一中学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黄耀发

联系电话：136****5351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25 日

##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新丰一中免除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学杂费项目，用于补充因免除外省户籍的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含非建档立卡、残疾、农村低保家庭、农村特困救助供养）的普通高中全日制学生学杂费的办公经费。免学杂费补助标准为2500元/人/年，残疾学生学杂费的办公经费补助标准3850元/人/年，其中省配套85%资金，县配套15%资金，保障贫困学生有学上、上得起学，确保贫困学生顺利完成高中学业。

（二）预算资金分配与下达

根据粤财科教[2024]59号文，省财政配套85%资金1.8573万元。

（十一）绩效目标

2025年免除新丰一中实际认定的残疾学生、农村低保户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学杂费，减轻困难学生家庭负担，学校将通过多种途径调查困难学生家庭情况，确保困难学生受补助审核的准确率，按文件要求及时落实资金拨款，确保受资助学生达到100%，解决困难学生的读书困难，有效提高学生学习效率，提升学生满意度。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本项目综合评价自评结果100分

（六）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2025年免除新丰一中实际认定的残疾学生、农村低保户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学杂费，支付资金1.8573万元，支付执行率100%。主要用于：2025年免除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8人的学杂费。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5年免除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8人的学杂费，减轻困难学生家庭负担，学校将通过多种途径调查困难学生家庭情况，确保困难学生受补助审核的准确率，按文件要求及时落实资金拨款，确保受资助学生达到100% 。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此项目解决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读书困难，有效提高学生学习效率，提升学生满意度。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新丰一中免除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学杂费项目已按文件要求及时落实资金拨款，无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情况发生，预期绩效目标达到。

（十二）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因新冠疫情影响和工程资料汇总滞后，造成财政预算资金支付进度偏慢，影响预算执行效率。

## 七、改进意见

加强对预算法等财经制度的学习，制定科学的项目管理体系，加快预算执行进度 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 4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粤财科教[2024]200 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和免学费补助资金的通知-免学费中央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第一中学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黄耀发

联系电话：136****5351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25 日

##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新丰一中免除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学杂费项目，用于补充因免除外省户籍的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含非建档立卡、残疾、农村低保家庭、农村特困救助供养）的普通高中全日制学生学杂费的办公经费。免学杂费补助标准为2500元/人/年，残疾学生学杂费的办公经费补助标准3850元/人/年，其中省配套85%资金，县配套15%资金，保障贫困学生有学上、上得起学，确保贫困学生顺利完成高中学业。

（二）预算资金分配与下达

根据粤财科教[2024]200号文，中央下达资金10.0421万元。

（十三）绩效目标

2025年免除新丰一中实际认定的残疾学生、农村低保户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学杂费，减轻困难学生家庭负担，学校将通过多种途径调查困难学生家庭情况，确保困难学生受补助审核的准确率，按文件要求及时落实资金拨款，确保受资助学生达到100%，解决困难学生的读书困难，有效提高学生学习效率，提升学生满意度。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本项目综合评价自评结果100分

（七）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2025年免除新丰一中实际认定的残疾学生、农村低保户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学杂费，支付资金10.0421万元，支付执行率100%。主要用于：2025年免除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47人的学杂费。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5年免除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47人的学杂费，减轻困难学生家庭负担，学校将通过多种途径调查困难学生家庭情况，确保困难学生受补助审核的准确率，按文件要求及时落实资金拨款，确保受资助学生达到100% 。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此项目解决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读书困难，有效提高学生学习效率，提升学生满意度。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新丰一中免除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学杂费项目已按文件要求及时落实资金拨款，无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情况发生，预期绩效目标达到。

（十四）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因新冠疫情影响和工程资料汇总滞后，造成财政预算资金支付进度偏慢，影响预算执行效率。

## 八、改进意见

加强对预算法等财经制度的学习，制定科学的项目管理体系，加快预算执行进度 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 4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粤财科教[2024]200 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和免学费补助资金的通知-助学金中央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第一中学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 黄耀发

联系电话：136****5351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25 日

##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新丰一中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项目，用于主要用于发放新丰一中实际认定困难学生的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标准是2300元/人/年，其中由省财政负担85%，保障困难学生顺利完成高中学业。

（二）预算资金分配与下达

2024年财政根据粤财科教[2024]200号文下达了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1.2114万元。

（十五）绩效目标

2025年发放根据新丰一中实际认定困难学生的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减轻困难学生家庭负担，学校将通过多种途径调查困难学生家庭情况，确保困难学生受补助审核的准确率，按文件要求及时落实资金拨款，确保受资助学生达到100%，解决困难学生的读书困难，有效提高学生学习效率，提升学生满意度。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本项目综合评价自评结果100分

（八）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2025年省级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支付资金1.2114万元，主要用于:2025年发放新丰一中家庭困难学生6人的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减轻困难学生家庭负担，学校将通过多种途径调查困难学生家庭情况，确保困难学生受补助审核的准确率，按文件要求及时落实资金拨款，确保受资助学生达到100% 。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5年发放新丰一中家庭困难学生6人的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减轻困难学生家庭负担，学校将通过多种途径调查困难学生家庭情况，确保困难学生受补助审核的准确率，按文件要求及时落实资金拨款，确保受资助学生达到100% 。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此项目解决困难学生的读书困难，有效提高学生学习效率，提升学生满意度。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新丰一中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县配套资金项目已按文件要求及时落实资金拨款，无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情况发生，预期绩效目标达到。

（十六）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因上级通知要求助学金只能发放到学生本人的社保科

或普通高中学生资助卡，很多学生无卡，办理周期太长，造成财政预算资金支付进度偏慢，影响预算执行效率。

## 九、改进意见

加强对预算法等财经制度的学习，制定科学的项目管理体系，加快预算执行进度 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 4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粤财科教[2024]200 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和免学费补助资金的通知-助学金省级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第一中学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　黄耀发

联系电话：136****5351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25 日

##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新丰一中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项目，用于主要用于发放新丰一中实际认定困难学生的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标准是2300元/人/年，其中由省财政负担85%，保障困难学生顺利完成高中学业。

（二）预算资金分配与下达

2025年财政根据粤财科教[2024]200号文向财政下达省级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67.5536万元。

（十七）绩效目标

2025年发放根据新丰一中实际认定困难学生的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减轻困难学生家庭负担，学校将通过多种途径调查困难学生家庭情况，确保困难学生受补助审核的准确率，按文件要求及时落实资金拨款，确保受资助学生达到100%，解决困难学生的读书困难，有效提高学生学习效率，提升学生满意度。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本项目综合评价自评结果100分

（九）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2025年省级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支付资金23.9571万元，主要用于：2025年发放新丰一中家庭困难学生122人的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减轻困难学生家庭负担，学校将通过多种途径调查困难学生家庭情况，确保困难学生受补助审核的准确率，按文件要求及时落实资金拨款，确保受资助学生达到100% 。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5年发放新丰一中家庭困难学生122人的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减轻困难学生家庭负担，学校将通过多种途径调查困难学生家庭情况，确保困难学生受补助审核的准确率，按文件要求及时落实资金拨款，确保受资助学生达到100% 。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此项目解决困难学生的读书困难，有效提高学生学习效率，提升学生满意度。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新丰一中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县配套资金项目已按文件要求及时落实资金拨款，无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情况发生，预期绩效目标达到。

（十八）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因上级通知要求助学金只能发放到学生本人的社保科或普通高中学生资助卡，很多学生无卡，办理周期太长，造

成财政预算资金支付进度偏慢，影响预算执行效率。

## 十、改进意见

加强对预算法等财经制度的学习，制定科学的项目管理体系，加快预算执行进度 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粤财科教[2024]232 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职学生资助资金的通知-免学费中央、省、县资金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王丽萍

联系电话：0751-2298799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25 日

## 一、基本情况

根据中职学校学生免学费文件规定，就读中职学校全日制在校学生，免交学费，由政府统一补助。正常学生每人每年免学费补助 3500 元，省财政承担 85%，每年每生 2975 元；县财政承担 15%，每年每生 525 元；残疾学生每人每年免学费补助 3850 元，省财政承担 85%，每年每生 3272.5 元；县财政承担 15%，每年每生 577.5 元。

2025 年学校在校生人数为 1685 人，全年实际使用免学费资金合计 598.7354 万元。其中 2025 年的中央资金 81.4286 万元、省资金 416.1253 万元、县配套资金 89.90625 万元；结转 2024 年省资金 11.27525 万元。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2025 年免学费资金合计 587.46015 万元，通过数字政府直接支付到教育局教育结算中心账户，全部用于改善办学条件，增加教育教学设备，美化绿化校园，帮助学生实习就业，扩大办学规模。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该项目资金完成绩效目标。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我校按中职学校公用经费使用管理制度，有计划进行支出，确保学校教育教学秩序正常进行，实现免学费绩效目标。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粤财科教[2024]232 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职学生资助资金的通知-助学金中央、省、县资金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王丽萍

联系电话：0751-2298799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25 日

## 一、基本情况

《广东省学生资助资金管理实施办法》粤财规【2021】1号规定和后续文件通知规定，就读中职学校的一、二年级在校的全日制的、家庭经济困难的学生、低保户、残疾学生可申请享受国家助学金，每人每年补助生活费平均2300元，根据学生家庭经济贫困情况,可分为2-3档按学期进行发放，省财政承担85%，县财政承担15%。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助学金资金分2个学期支付，享受助学金学生，每学期可获得1150元的助学金补助，本年度春季有240位贫困生，秋季有257位贫困生享受国家助学金。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资助残疾学生、单亲、疾病、低保户学生、贫困学生生活，减轻学生家长经济负担，保证贫困生安心就读，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就读中职学校的疾学生、单亲、疾病、低保户学生、贫困学生较多，按照申请助学金的学生的评分高低进行筛选、公示、确认、发放补助。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资金不足，仍有一些家庭经济贫困学生无法享受国家助学金。

**三、改进意见：进一步**增加资金投入，资助贫困学生就读

中职学校。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2025 年新丰中职住宿费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王丽萍

联系电话：0751-2298799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25 日

## 一、基本情况

2025 年职中宿住宿费预预算 39.3935 万元，实际支出 39.2925 万元。住宿生按非税收入缴款通知要求，直接将住宿费存入财政局，2025 年度实际收取住宿费 39.2925 万元，学校收取的住宿费，全部用于改善学校食堂用餐条件，提高住校学生生活质量，更好为住校学生服务。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97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2025 年住宿费合计 392925 元，分春秋两学期通过数字政府直接支付到教育局教育结算中心账户，全部用于改善学校食堂烹饪条件和学生住宿条件。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该项目资金完成绩效目标。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学校收取住校学生的住宿费，全部用于改善学校食堂烹饪条件和学生住宿条件，提高住校学生生活质量，更好为住校学生服务。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2025 年新丰中职校企合作项目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王丽萍

联系电话：0751-2298799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25 日

## 一、基本情况

1.根据市县教育局要求，2011 年起，我校在深圳市宝安区与华生（广东）电机有限公司联合办学，成立了新丰县中等职业技术学校“德昌订单班”，定向为该企业培养技术人才，推进校企合作，学校统一使用校企合作资金。

2.华生（广东）电机有限公司按照每生每年 3330 元支付学费给我校，分 2 个学期支付。

3.2025 年德昌分教点学生人数 306 人，校企合作经费 1018980 元，全部用于深圳德昌校区教师教育教学日常支出，改善办学条件，改善校园环境，提高教育教学水平。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95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校企合作资金通过数字政府预算拨款支付到教育局教育结算中心账户，按照学校的实际需求，科学合理使用好校企合作资金，购置教育教学、办公设备、支付德昌分教点教师差旅费。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增加教育教学设备，改善校园环境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帮助更多贫困家庭学生就读中职学校，学到一技之长，学有所成，更好服务社会，同时也帮助农村家庭脱贫致富。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五、粤财科教[2024]224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资金的通知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王丽萍

联系电话：0751-2298799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25 日

## 一、基本情况

新丰县中等职业技术学校2025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中央资金,合计100万元。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97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1）采购新能源汽车制造与检测专业实训设备和耗材;

（2）采购大数据专业实训室设备。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1）数量指标：文件规定2个项目的支出，受惠学生1680人、教工122人。

（2）时效指标：按计划支出，按时保质保量完成2个项目投入，达到预期效果。

（3）效益指标：利于改善学校办学条件、增加招生人数、扩大办学规模、促进职业教育健康快速发展。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该项目资金实施的绩效目标明确，按文件要求合理使用。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附件 5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粤财科教[2025]76 号 2025 年中职学生资助中央资金（奖学金）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王丽萍

联系电话：0751-2298799

填报日期：2026 年 3 月 25 日

## 一、基本情况

该项目资金新丰县中等职业技术学校享受奖学金品学兼优学生鼓励性补助，根据粤财科教[2025]76号文件关于下达2025年中职学生资助中央资金（奖学金）的通知，总投入1.8万元。

##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享受奖学金学生人数共3人，每人一次性奖励6000元，合计1.8万元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数量指标：3人

时效指标：按时保质保量保障

效益指标：有效促职业教育快速发展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保证品学兼优学生更有信心读书，帮助品学兼优学生更好发挥自己的特长，学到一技之长，更好服务回报社会。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无。